

SAMSUNG

Sensory Pleasure



NV3

使用者手冊

感謝購買三星數位相機。

此手冊將指導您如何使用相機,包括拍攝影像,

下載影像及使用應用軟體等。請在使用新相機之前仔細閱讀本說明。

中文說明書

使用說明

■ 請按以下順序使用此相機

設定相機驅動程式

在相機通過USB纜線與個人電腦連接之前，你需要設定相機驅動程式。
相機驅動程式包含在應用軟體光碟中，安裝之。(第80頁)

拍攝照片

拍攝照片。(第16頁)

插入USB連接線

將提供的USB連接線插入電腦USB連接埠及相機USB連接終端。(第82頁)

檢視相機電源

檢視相機電源。
如果相機電源關，請按相機按鈕打開電源。(第20頁)

檢視[卸除式磁碟]

打開Windows EXPLORER，
搜尋[卸除式磁碟]。(第84頁)

- 使用讀卡機將記憶卡上的影像複製到電腦上時，影像可能被損壞。將相機拍攝的影像傳輸到電腦上時，請務必使用配供的USB電纜將相機與電腦連接。請注意，由於使用讀卡機而導致記憶卡上的影像遺失或損壞，製造商不負任何責任。

了解你的相機

誠謝購買三星數位相機。

- 在使用本相機之前請仔細閱讀此使用說明書。
- 需要售後服務時，請將相機及故障部件(如電池、記憶卡等)一併交至售後服務中心。
- 為避免失誤，請在使用相機(例如旅行或參加重要事務)前認真檢視相機作業是否正常。因相機故障所造成的損失或損害，Samsung相機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請將此使用說明書保管於安全的處所。
- 規格不時作出變更，恕不事先通告。
- * Microsoft Windows與Windows標識是Microsoft公司在美國及、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 本手冊中出現的所有商標及產品名稱均為各個公司的註冊商標。



為保護地球環境，Samsung Techwin 在整個產品生產過程中積極關注環境，並採取各種措施為客戶提供更加環保的產品。Eco 標誌代表 Samsung Techwin 生產環保產品的決心並表示產品符合歐盟 RoHS 指令。

危險

危險表示一種緊迫的危急情形,如果不加避免的話,可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不要試圖以任何方式更改本相機。
這可能會導致火災、受傷、觸電或嚴重傷害您及您的相機。
如需內部檢視、維護、修理,請委託您的代理商及三星相機服務中心處理。
- 不要在可燃性或爆炸性氣體附近使用本產品,否則可能增加爆炸的危險。
- 若有任何液體或異物進入相機,請不要使用。關閉相機,切斷相機電源。
您必須與代理商或三星相機服務中心聯絡。
請不要繼續使用相機,這可能造成導致火災或觸電。
- 請勿將金屬、可燃異物插入記憶卡槽或電池中。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
- 請不要在手潮濕時,操作本相機。這可能有觸電危險。

警告

警告表示一種潛在的危險情形,如果不加避免的話,可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要在貼近他人或動物的地方使用閃光燈。
如果閃光燈過於靠近拍攝目標的眼部,有可能會損傷視力。
- 為保證安全,不要將本產品及其附件放置於小孩或動物可及的場所,以防止以下事故:
 - 吞下電池或相機的小附件。發生意外時,請立即看醫生。
如果出現意外事故,請立即聯絡醫生。
 - 相機的移動部件可能損壞。
- 長時間使用時電池和相機可能會變熱,進而導致相機故障。此時,應停止幾分鐘以使其冷卻。
- 不要將本相機放置於易受極高溫度影響的場所,如密閉的汽車、陽光直射或其他可能有極高溫度變化的場所。
曝露於高溫之下可對相機內部部件造成負面影響,還可能導致火災。
- 使用時請勿覆蓋相機或充電器。這會導致熱量積聚,使相機外殼變形或引起火災。
應在通風良好的場所使用相機及其附件。

注意

注意表示一種潛在的危險情形,如果不加避免的話,可導致較小或中等程度的傷害。

- 電池洩漏、過熱或破裂可能導致火災或人身傷害。
 - 應按照相機規格使用正確的電池。
 - 請不要使電池造成短路,加熱電池或將電池棄於火中。
 - 插入電池時應確保極性正確。
-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電池可能洩露腐蝕性電解液,並永久損壞相機部件。
- 當手或物體接觸相機時請不要使用閃光燈。
連續使用閃光燈之後不要立刻觸摸之,這可導致灼傷。
- 使用交流充電器時,請勿在打開電源的情況下移動相機。使用之後,應首先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再將整流器從壁式插座中拔出。移動相機之前,應確保其他設備的連接器塞繩、電纜已與相機分離。否則會損壞塞繩或連接線,並可導致火災或觸電。
- 請注意,切勿觸摸鏡頭和鏡頭蓋部位,以免拍攝模糊影像或造成相機故障。
- 拍攝影像時請勿遮擋鏡頭或閃光燈。
- 低溫可能影響液晶顯示器的性能,可能出現以下情況。這通常將在常溫下復原,屬於正常現象。
 - 打開電源的時間可延遲且液晶顯示器的色彩可稍有變化。
 - 將相機對準拍攝物時,快速移動可使液晶顯示器出現後像。
- 信用卡靠近盒子可能造成信用卡消磁。避免磁條卡靠近盒子。

目錄

準備

- 系統圖 5
- 功能識別 6
 - 正面與頂部 6
 - 背面與底部 7
 - 底部 / 5-功能鍵 8
 - 基座 (選購) 8
 - 自拍計時器燈 9
 - 相機狀態燈 9
 - 模式圖示 9
- 連接電源 9
- 插入記憶卡 12
- 記憶卡的使用方法說明 12
- 首次使用相機時 14
- 語音記錄模式的使用方法 19
- 記錄語音記錄過程中暫停 19
- 拍攝照片時應注意的事項 20
- 使用相機鍵調整相機 20
- 電源鍵 20
- 快門鍵 20
- 變焦廣角 / 望遠鏡 21
- 語音記錄 / 語音備忘錄 / 上鍵 22
- 近拍 / 下鍵 23
- 焦距鎖定 24
- 閃光燈 / 左鍵 24
- 自拍計時器 / 右鍵 26
- 功能表 / OK 鍵 27
- + / - 鍵 27
- E (效果) 鍵 31

記錄

- LCD 顯示指示器 15
- 啟動記錄模式 16
 - 如何使用自動模式 16
 - 使用程式模式的方法 16
 - ASR (高級防抖) 模式的使用方法 17
 - 智能拍攝 17
 - 拍攝環境模式的使用方法 18
 - 如何使用動態影像模式 18
 - 記錄不帶語音的動態影像 19
 - 在記錄動態影像的過程中暫停 (連續記錄) 19
- 預設對焦框 32
- 相片合成拍攝 33
- 相片框架 34
- 動態影像畫面穩定器 34
- 使用液晶顯示器調整相機設置 35
 - 如何使用功能表 35
 - 尺寸 36
 - 畫質 / 張數 / 秒 36
 - 測光 37
 - 連拍 37
 - 銳利度 38
 - 自動對焦類型 38

目錄

●OSD(螢幕顯示)資訊	39
--------------	----

播放

●啟動播放模式	40
■播放靜態影像	40
■播放動態影像	40
■動態影像捕獲功能	40
■相機上動態影像修剪	41
■播放已記錄的語音	41
●液晶顯示器指示標誌	42
●使用相機按鍵調整相機	42
■播放模式鍵	42
■縮略圖/放大鍵/音量鍵	43
●語音備忘錄/上鍵	44
●播放&暫停/下鍵	45
●左/右/功能表/OK鍵	45
●E(效果)鍵	46
●刪除鍵	46
●印表機鍵	46
●使用LCD顯示器設定播放功能	47
●啟動自動播放	48
●保護影像	49
●刪除影像	50
●調整尺寸	50
●旋轉影像	51
●DPOF	51
●DPOF：標準	52
●DPOF：索引	52

●DPOF：列印尺寸	53
●螢幕顯示資訊	53
●複製	54
●PictBridge	54
●PictBridge：列印	55
●PictBridge：列印設定	56
●PictBridge：重新設定	56

設定

●設定選單	57
■檔案名稱	58
■電源自動關閉	58
■語言	58
■格式化	59
■設定日期/時間/日期類型	59
■列印記錄日期	59
■聲音	60
■連接外部設備(USB)	60
■AF 聲音	60
■自動對焦指示燈	60
■液晶亮度	61
■選擇視頻輸出類型	61
■快速檢視	62
■初始化	62
●設定我的相機功能表	62
●開機影像	63
●開機聲音	63

●快門音	63
------	----

MP3/ PMP模式

●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	63
●下載檔案	63
●啟動 MP3/PMP/文字 瀏覽器模式	64
●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 的液晶螢幕指示	66
●使用相機按鍵調整相機	67
■音量鍵	67
■播放與暫停/控制鍵	67
■刪除鍵	67
■鎖定/均衡器鍵	68
■播放清單鍵	68
●使用液晶顯示螢幕設定播放功能	69
■恢復	70
■播放模式	70
■MP3 播放器的面板	70
■全部刪除	71
■設定自動播放時間間隔	71
■播放自動播放	71
■畫面搜索	71
■顯示設定	72
■在MP3模式中設定記錄功能	72
■自動滾動	72
■MP3 背景音樂設定	72
■語言設定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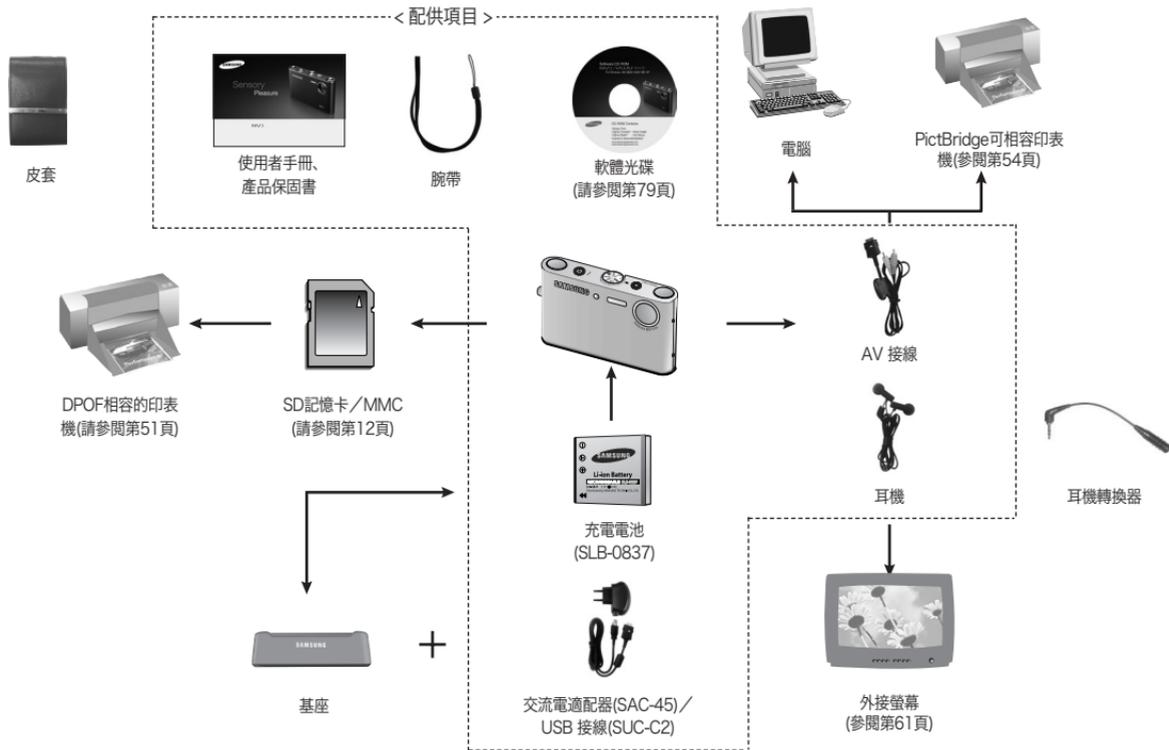
●重大注意事項	73
●警告指示標誌	74
●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75
●相機規格	76

軟體

●軟體注意事項	79
●系統要求	79
●軟體資料	79
●設定應用程式軟體	80
●啟動電腦模式	82
●移除可卸除磁碟	84
●設定MAC的USB驅動程式	85
●在MAC中使用USB驅動程式	85
●從Windows 98SE系統中刪除 USB驅動程式	85
●Digimax Converter	86
●Digimax Master	87
●常見問題解答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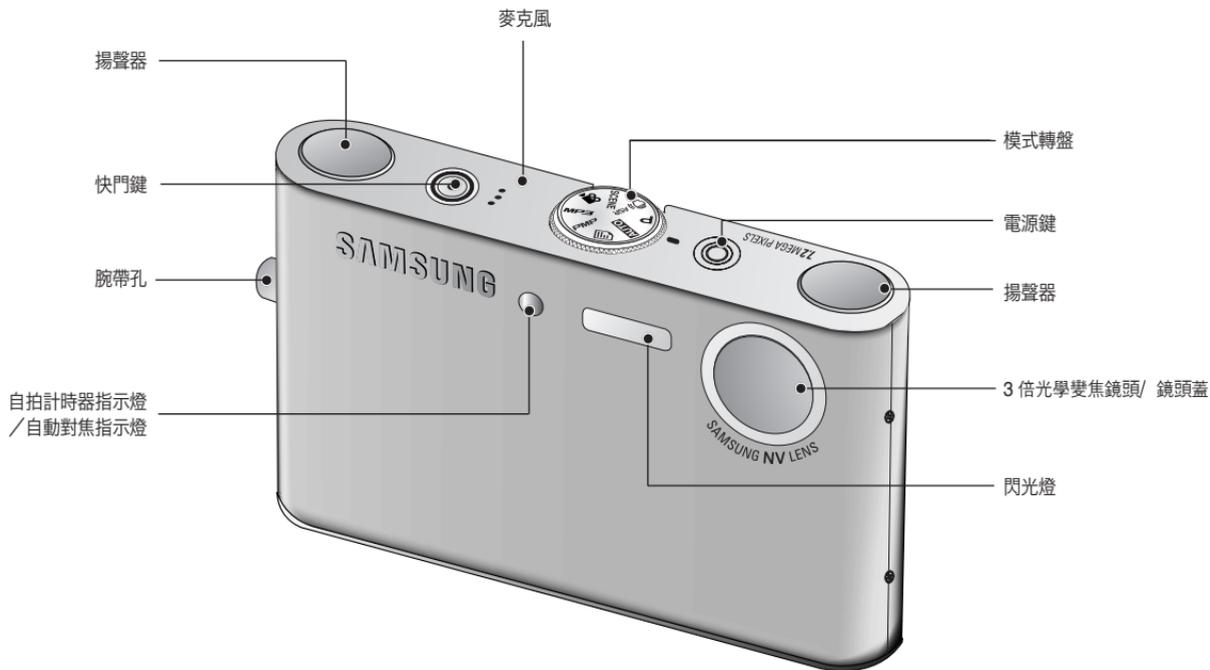
系統圖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檢查包裝內容是否正確。銷售地區不同,包裝內容亦可能不同。若要購置選購設備,請聯絡最近的三星經銷商或三星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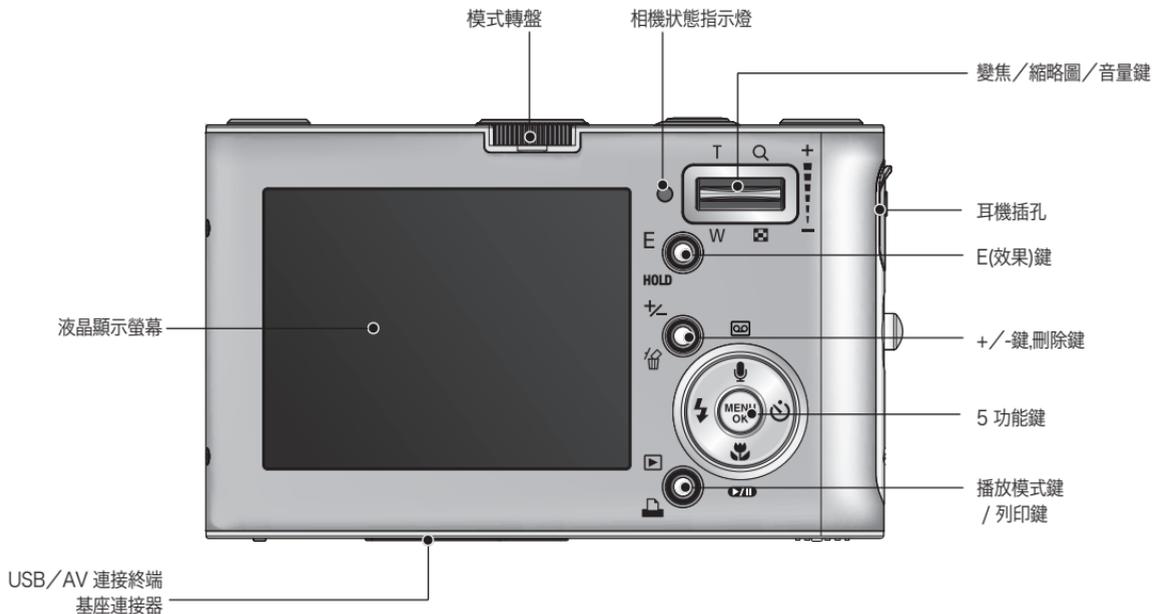
功能識別

正面與頂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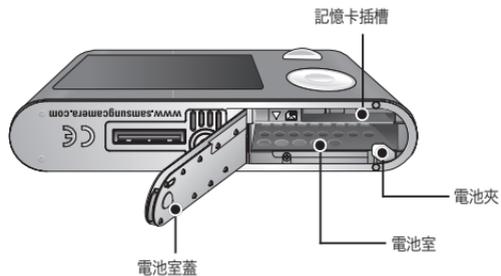
功能識別

背面與底部



功能識別

底部 / 5-功能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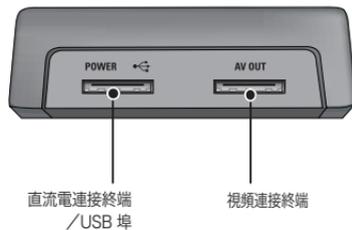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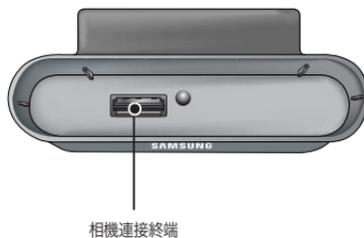


語音備忘錄 / 語音記錄 / 上鍵



底座(選購)

- 可用底座對充電電池充電、傳輸待列印的捕獲影像及下載影像。(請參閱第11、54及83頁)



功能識別

■ 自拍計時器燈

圖示	狀態	描述
	閃爍	在這2秒內,功能燈將以0.25秒的間隔快速閃爍。
	閃爍	最初8秒時,LED指示標誌將以1秒間隔閃爍。 最後2秒鐘,LED指示標誌以 0.25秒間隔迅速閃爍。
	閃爍	10秒之後拍攝第一張影像,再過2秒之後拍攝第二張影像。

■ 相機狀態燈

狀態	描述
開啟電源	功能燈亮起後熄滅表示相機已做好拍攝影像的準備。
拍攝影像之後	保存影像資料時,功能燈將閃爍; 相機已做好拍攝影像的準備時,功能燈將熄滅。
將USB接線插入電腦時	功能燈將亮起(設備初始化之後,LCD顯示器將關閉)
與電腦進行資料傳輸時	功能燈閃爍(LCD顯示器關閉)
將USB接線插入印表機時	功能燈將亮起
印表機正在列印時	功能燈閃爍

■ 模式圖示：有關相機模式設定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16頁。

模式	語音 記錄	MP3	PMP	文字瀏 覽器	動態 影像	自動	程式	ASR	播放
圖示									
模式	拍攝環境								
圖示									
模式	夕陽	破曉	背光	煙火	海灘與雪景	-			
圖示									

連接電源

■ 應使用相機配供的可充電電池(SLB-0837)。確保使用相機前對電池充電。

■ SLB-0837可充電電池的規格

型號	SLB-0837
類型	鋰離子電池
電量	860mAh
電壓	3.7V
充電時間(相機關閉時)	大約 150 分鐘

連接電源

■ 影像數量與電池壽命：使用 SLB-0837

	電池壽命 / 影像數量	根據以下拍攝狀況
靜態影像	大約 100 分鐘/ 約 200 張影像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自動模式、7M 影像大小、高影像畫質、拍照延遲時間間隔：30 秒鐘。 每一次拍攝後，變更廣角與望遠之間的變焦位置。第二次拍照時使用閃光燈。 使用相機 5 分鐘，然後關閉 1 分鐘。
動態影像	大約 90 分鐘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 640X480 影像尺寸 / 每秒 30fps
MP3	大約 240 分鐘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液晶顯示螢幕關閉。
PMP	大約 135 分鐘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

※ 這些數據乃根據三星的標準條件與拍攝條件測得。使用者使用的方法不同，這些數據亦可能不同。

資訊

電池使用相關的重要資訊

- 相機未使用時，請關閉相機電源。
-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應取出電池。若電池置於數位相機內的時間過長，會引致電池電量的減少及電池液洩漏。
- 低溫(0°C 以下)會影響電池性能，電池壽命會縮短。
- 電池通常在常溫下將恢復正常狀態。
- 長時間使用相機時，機體可能會發熱。這屬正常現象。
- 在使用耳機的情況下，請勿在相機開啓時取出電池。否則可能產生較大噪音。

■ 您可使用 SAC-45 套件對充電電池(SLB-0837)進行充電。SAC-45 套件中有交流電適配器(SAC-45)與 USB 接線(SUC-C2)。SAC-45 與 SUC-C2 連接時，可用作交流電接線。

● 使用 交流電接線

: 連接交流電適配器與 USB 接線。可用作為電源線。



● 使用 USB 接線

: 移除交流電適配器(SAC-45)。
您可使用 USB 接線將保存的影像下載至電腦
(第 83 頁)或為相機供電。



注意

使用 USB 接線相關的重要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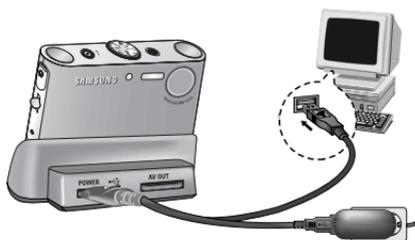
- 請使用正確規格的 USB 接線(SUC-C2)。
- 使用 USB 集線器連接相機與電腦時，直接連接相機與電腦即可。
- 相機與其他設備同時連接電腦時，請移除其他設備。
- USB 接線連接電腦前部的埠時，請移除接線，然後連接電腦后部的埠。
- 電腦的 USB 埠未能達到電源輸出標準(5V、500mA)時，可能無法對相機充電。

連接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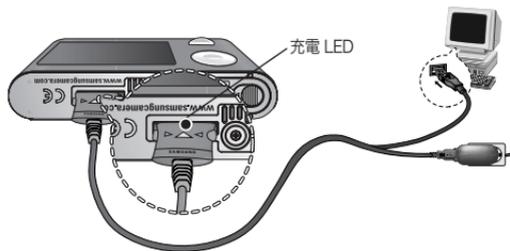
■ 可使用基座對可充電電池(SLB-0837)充電。

■ 可充電電池(SLB-0837)的充電方法

● 使用基座充電



● 使用相機充電



注意

- 插入任何接線或交流電適配器前,請檢查方向是否正確且切勿用力插入。否則可能導致接線或相機破損。
- 若交流電充電器的充電LED在插入充電電池後未亮起或閃爍,則請檢查電池是否插入正確。
- 若於相機電源開啓情況下對電池充電,則電池無法完全充電。對電池充電時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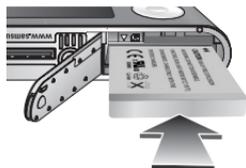
■ 交流電適配器的充電LED

	充電LED
正在充電	紅色LED亮起
充電完成	綠色LED亮起
充電錯誤	紅色LED熄滅或閃爍
正在放電 (使用交流電適配器)	橙色LED亮起

- 若插入完全放電的電池進行充電,則切勿同時開啓相機。由於電池電量不足,相機可能無法開啓。電池充電10分鐘後方可使用相機。
- 切勿以短時間充電的完全放電電池頻繁使用閃光燈或拍攝動態影像。由於充電電池再次放電,即使插入充電器,相機電源亦可能關閉。
- 使用基座對電池充電時,僅可使用鋰離子電池組(SLB-0837)。

連接電源

- 如圖所示插入電池。
 - 倘若相機插入電池後無法開啓，則請檢查電池插入時電極(+/-)是否正確。
 - 池室蓋打開時，切勿用力扳電池室蓋。這可能導致電池室蓋變形或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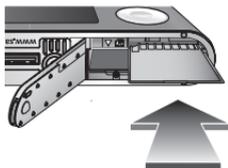


- 液晶顯示器上顯示4種電池狀態指示標誌。

電池指示標誌				
電池狀態	電池已完全充電	電池電量不足 (準備充電或使用備用電池)	電池電量不足 (準備充電或使用備用電池)	電池電量不足 (準備充電或使用備用電池)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插入記憶卡。
 -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插入記憶卡。
 - 記憶卡正面面對相機正面(鏡頭)，記憶卡針則面對相機背面(液晶顯示器)。
 - 切勿反轉插入記憶卡。這樣可能損壞記憶卡插槽。



記憶卡的使用方法說明

- 剛剛購買的記憶卡首次使用時，或記憶卡含有相機不能識別的、或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資料時，請務必對記憶卡進行格式化(參閱第59頁)。
- 插入或取出記憶卡時應關閉相機電源。
- 反覆使用將最終降低記憶卡的性能。此時，您需要購買新的記憶卡。記憶卡磨損或破損不在三星保修範圍之內。
- 記憶卡是精密電子設備，不可彎曲、跌落或重壓、重擊。
- 請勿將記憶卡保存於強電磁場，如高功率揚聲器或電視接收設備附近。
- 請勿在溫度變化過大的場所使用或保存。
- 請勿弄髒記憶卡或使之接觸液體。若有上述情形發生，請使用軟布清潔。
- 不使用時，請將記憶卡置於盒內。
- 長時間使用時，記憶卡可能會發熱，這非常正常。
- 請勿使用其他數位相機使用的記憶卡。
在本相機中使用記憶卡時，應首先利用本相機對記憶卡進行格式化。
- 請勿使用由其他數位相機或讀卡機格式化過的記憶卡。
- 如果出現以下情況，記憶卡中記錄的數據可能出現錯誤：
 - 當記憶卡未正確使用時。
 - 在記錄、刪除(格式化)或讀取時關閉電源或取出記憶卡。
- 三星公司對遺失資料不承擔任何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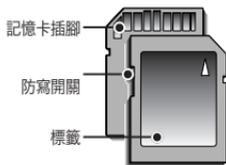
記憶卡的使用方法說明

- 建議將重要資料數據複製到其他媒體,如軟磁碟或硬磁碟等。
- 如果可用的記憶空間不足,將顯示[記憶體已滿!]訊息,相機將無法操作。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記憶體中所存儲的多餘影像,以優化相機的記憶容量。

資訊

- 請勿在相機狀態燈閃爍時取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

- 相機可以使用SD記憶卡或MMC(多媒體卡)。
MMC(多媒體)卡的使用方法請參閱所附的手冊。



[SD(安全數位)記憶卡]

SD記憶卡有一個防寫開關,可防止影像檔案被刪除或格式化。將開關滑向SD記憶卡的底部,資料將被防寫。將開關滑向SD記憶卡的頂部,資料保護將取消。在拍攝照片之前請將開關滑向SD記憶卡的頂部。

- 使用 256MB MMC(多媒體記憶卡)時,指定的拍攝數量如下。
這些數字為大概值,因為影像容量可能受到拍攝物及記憶卡類型等變量的影響。

已記錄影像的大小	超高畫質	高畫質	一般畫質	30FPS	20FPS	15FPS
靜態影像	7M	大約63張	大約116張	大約171張	-	-
	6M	大約74張	大約138張	大約195張	-	-
	5M	大約88張	大約162張	大約223張	-	-
	5M(W)	大約88張	大約162張	大約223張	-	-
	4M	大約118張	大約202張	大約274張	-	-
	3M	大約131張	大約236張	大約318張	-	-
	2M	大約208張	大約332張	大約422張	-	-
	1M	大約381張	大約520張	大約600張	-	-
動態影像	VGA	大約1201張	大約1420張	大約1736張	-	-
	720	-	-	-	大約 13'36"	-
	640	-	-	-	大約 17'19"	大約 33'3"
	320	-	-	-	大約 37'24"	大約 69'36"

- ※ 這些數字為大概值,因為影像容量可能受到拍攝物及記憶卡類型等變量的影響。
錄影前按變焦鍵可改變影片的變焦倍率。錄影時無法操作變焦鍵。

首次使用相機時

- 首次打開相機電源時,LCD顯示器上將顯示日期、時間與語言的設定功能表。設定日期、時間與語言之後,該功能表將不再顯示。使用相機之前請首先設定日期、時間與語言。

- 設定日期/時間及日期類型

1. 按上/下鍵選擇[Date&Time]功能表,然後再按右鍵。
2. 按上/下/左/右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

- 右鍵 : 選擇年/月/日/小時/分鐘/日期類型
左鍵 : 當指標位於日期與時間設定的第一項時
將指標移至[Date&Time]主功能表。
在其他所有情況下,指標將被移至當前
位置的左側。
上/下鍵 : 更改各項的值。



- 設定語言

1. 按上/下鍵選擇[Language] 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設定完成之後,請按兩次功能表按鍵,退出功能表螢幕。



資訊

- 共有22種語言可能選擇。語言列表如下：
英語、韓語、法語、德語、西班牙語、義大利語、簡體中文、繁體中文、日語、
俄語、葡萄牙語、荷蘭語、丹麥語、瑞典語、芬蘭語、泰語、馬來語、印尼語、
阿拉伯語、匈牙利語、捷克語和波蘭語
- 即使相機重新啓動,語言設定仍將保留。

LCD顯示指示器

■ LCD顯示器上將顯示拍攝功能與選項資訊。



[影像與所有狀態]

編號	說明	圖標	頁碼
1	記錄模式		9頁
2	電池		12頁
3	連拍		37/17頁
4	閃光燈		24頁
5	自拍計時器		26頁
6	近拍		23頁
7	測光		37頁

編號	說明	圖標	頁碼
8	記憶卡插入指示標		-
9	自動對焦框		-
10	相機抖動警告		20頁
11	日期/時間	2006/07/01 01:00 PM	59頁
12	曝光補償		30頁
13	白平衡	AWB	29頁
14	ISO		28頁
15	RGB	RGB	28頁
16	銳利度		38頁
17	影像畫質/張數/秒		36頁
18	影像尺寸		36頁
19	剩餘可拍攝影像數量	8	13頁
19	剩餘時間 (動態影像/語音記錄)	00:01:30/00:30:00	13頁
20	語音備忘錄/麥克風關閉		22/19頁
21	光學/數位變焦條/數位變焦率	X5.0	21頁

● 啟動記錄模式

■ 如何使用自動模式 (**AUTO**)

在使用者干預最少的情況下快速簡便地拍攝影像時,請選擇此模式。

1. 插入電池(第12頁)。裝入電池時,注意電池極性(+/-)。
2. 插入記憶卡(第12頁)。本相機有15MB的內部記憶體,您無需再插入記憶卡。如果沒有插入記憶卡,影像將存儲在內部記憶體。如果記憶卡已經插入,影像將存儲在記憶卡上。
3. 關閉電池室蓋。
4. 按電源鍵打開相機。(如果LCD顯示器上顯示的日期/時間錯誤,請在拍攝照片前重新設置日期/時間。)
5. 旋轉模式轉盤選擇自動模式。
6. 將相機對準拍攝物,利用LCD顯示器選取影像。
7. 按下快門鍵捕捉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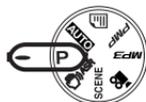


[自動模式]

■ 使用程式模式(**P**)的方法

選擇自動模式將配置相機達到最佳設置。仍可手動配置所有功能,除光圈值及快門速度外。

1. 旋轉模式轉盤選擇程式模式。
2. 按功能表鍵配置影像尺寸(第 35 頁)、畫質(第 36 頁)、測光(第 37 頁)、連拍(第 37 頁)、銳利度(第 38 頁)、AF 類型(第 38 頁)與 OSD 資訊(第 39 頁)等高級功能。



[程式模式]

資訊

- 如果半按下快門鍵時自動對焦框變為紅色,表示相機不能聚焦於拍攝物。此時,相機將不能拍攝清晰的影像。

● 啟動記錄模式

- ASR(高級防抖)模式的使用方法 ()
ASR 模式可減少相機抖動,從而拍攝清晰的影像。

- 使用 ASR 模式的注意事項

1. ASR 模式中數位變焦將不可用。
2. 如若光照條件優於日光燈光照條件,則 ASR 不會啟動。
3. 如若光照條件差於日光燈光照條件,則將顯示相機抖動警告指示標誌()。在未顯示相機抖動警告指示標誌的情況下,才能取得最佳效果。
4. 如若拍攝物運動,最終拍攝的影像可能模糊。
5. 顯示[捕獲中!]訊息時切勿移動相機,以達到最佳效果。
6. 由於 ASR 使用相機的數位處理器,因此相機可能需要較長時間處理使用 ASR 拍攝的影像。



[ASR 模式]

- 智能拍攝

同時拍攝兩張影像。一張在內建閃光燈模式中拍攝,另一張在 ASR 模式中拍攝。您可選擇並保存一張影像。

- 智能拍攝的使用方法

1. 轉動模式轉盤選擇 ASR 模式。
2. 按 E 鍵啟動智能拍攝功能。
3. 按快門鍵捕獲影像。
4. 顯示捕獲的影像。
 - 按左/右鍵選擇影像。
 - 按 E 鍵與 5 功能鍵更改放大的部分。
 - 再次按 E 鍵,放大的部分將自動變更。



5. 按 OK/快門鍵將保存選定的影像。

資訊

- 選擇 3072X1728 影像尺寸時,無法選擇此功能。
- 在智能拍攝模式中,液晶顯示螢幕上顯示的快門速度值可能與實際快門速度不一致。

啟動記錄模式

■ 記錄不帶語音的動態影像

您可以記錄不帶語音的動態影像。

1. 按上鍵,LCD顯示器上將顯示()圖示。
2. 按快門鍵,即可在可用記錄時間許可的情況下記錄不帶語音的動態影像。
3. 停止記錄時,請再次按快門鍵。



[動態影像]

■ 語音記錄模式的使用方法

只要記憶體容量的可用記錄時間允許,便可記錄動態影像。(最長: 1小時)

1. 在除動態影像外的任何模式中,按兩次語音記錄鍵選擇語音記錄模式。
2. 按快門鍵記錄語音。
 - 按一次快門鍵,可在可用記錄時間(最長: 1小時)許可的情況下記錄語音。
 - 若想停止記錄,可再次按快門鍵。
 - 檔案類型: *.wav



[語音記錄模式]

● 記錄語音記錄過程中暫停

可利用此功能在一個語音記錄檔案中記錄最喜愛的語音而無需創建多個語音記錄檔案。

1. 按暫停鍵()暫停記錄。
2. 再次按暫停鍵()可恢復記錄。
3. 若想停止記錄,可再次按快門鍵。



[連續記錄動態影像]

■ 在記錄動態影像的過程中暫停(連續記錄)

記錄動態影像時,相機允許暫時停止以免記錄不想要的影像。您可以利用此功能在一個動態影像中記錄最喜愛的畫面而無需創建多個動態影像。

1. 記錄動態影像時按快門暫停鍵,記錄將暫停。
2. 再次按暫停鍵可恢復記錄。
3. 倘若希望停止記錄,則請再次按快門鍵。



[連續記錄動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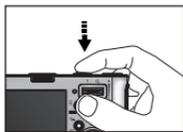
※ 記錄動態影像時按相機按鍵,將會記錄相機的操作聲音。

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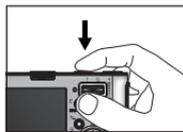
- 記錄聲音的最佳距離應為距相機(麥克風)40公分。
- 倘若暫停語音記錄時關閉相機電源,語音記錄將被取消。

拍攝照片時應注意的事項

- 半按下快門鍵。
輕按快門鍵確認焦距和閃光燈電池是否充電。完全按下快門鍵拍攝影像。



[半按快門鍵]



[按快門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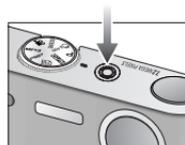
- 根據拍攝條件及相機設定的不同,可用記錄時間會有所變化。
- 在光線陰暗的條件下選擇閃光燈關閉或緩速同步時,LCD顯示器上將顯示相機振動警告指示燈()。出現這種情況時,請使用三腳架在堅固表面支持相機,或將閃光燈模式轉換為閃光拍攝模式。
- 逆光時的補償拍攝:請勿逆著陽光拍攝影像,否則將使影像變暗。逆光拍攝時,請使用拍攝環境模式中的[背光](參閱第18頁)、強制閃光(參閱第25頁)、單點測光(參閱第37頁)或曝光補償(參閱第30頁)。
- 在拍攝影像時應避免遮住鏡頭和閃光燈。
- 利用LCD顯示器選取影像。
- 在某些情況下,對焦系統可能不會如预期的那樣操作。
 - 當拍攝物的對比度過低時。
 - 當拍攝物的反射率太高或十分明亮時。
 - 當拍攝物高速移動時。
 - 當反光太強或背景十分明亮時。
 - 當拍攝主體只有水平線或拍攝物太窄時(比如木棒或旗杆等)。
 - 當周圍環境較暗時。

使用相機鍵調整相機

- 可使用相機按鍵設置記錄模式功能。

電源鍵

- 用於開啓、關閉相機電源。
- 如果在規定時間內沒有操作,相機電源將自動關閉以延長電池壽命。有關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58頁。



快門鍵

- 在記錄模式下用於拍攝影像或記錄語音。
- 在動態影像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門鍵開始記錄動態影像。按一次快門鍵,即可在記憶體可用記錄時間允許的情況下記錄動態影像。若想停止記錄,可再次按下快門鍵。
- 在靜態影像模式下半按下快門鍵,可進行自動對焦並檢視閃光條件。完全按下快門鍵可以拍攝照片並儲存該拍攝資料。如果您選擇的是語音備忘錄記錄,相機將在完成影像資料儲存之後開始記錄語音。



變焦廣角／望遠鍵

- 如果未顯示功能表,該按鈕將被用作光學變焦或數位變焦按鈕。



- 本相機具有3X光學變焦與5X數位變焦功能。兩者同時使用時的總變焦率為15X。

- 望遠變焦
光學變焦望遠

: 按下變焦 望遠鍵。此時拍攝物將放大。即拍攝物看起來更近了。

數位變焦望遠

: 選擇最大的光學變焦率(3X)時,按變焦鍵T將啟動數位變焦軟體。釋放變焦望遠鍵可於需要的設定點停止數位變焦。數位變焦率達到最大(5X)時,變焦鍵T將不再起作用。



[廣角變焦]



[望遠變焦]



[數位變焦5X]

- 廣角變焦
光學變焦廣角

: 按變焦廣角鍵。此時拍攝物將縮小。即拍攝物看起來更遠了。持續按住變焦廣角,相機將被設定為最小變焦。即拍攝物與相機的距離看起來最遠。



[望遠變焦]



[光學變焦2X]



[廣角變焦]

數位變焦廣角

: 當數位變焦正在作業時,按變焦廣角鍵將逐步減小數位變焦。釋放變焦廣角鍵可停止數位變焦。按變焦廣角鍵將首先減小數位變焦率,然後減小光學變焦率直至到達最小的設定值。



[數位變焦5X]



[望遠變焦]



[廣角變焦]

變焦廣角／望遠鍵

資訊

- 相機在處理使用數位變焦拍攝的影像資料時所需的時間稍長，請耐心等待處理完畢。
- 使用數位變焦時，影像品質可能會有所下降。
- 若要更清晰的檢視數位變焦影像，請在最高光學變焦位置半按快門鍵，然後再次按變焦望遠鍵。
- 在動態拍攝模式、[夜景]、[兒童]、[近距]、[文字翻拍]與[焰火]等拍攝環境模式中，無法啟動數位變焦。
- 請注意不要按壓鏡頭，否則可能造成相機故障。

語音記錄() / 語音備忘錄() / 上鍵

- 顯示功能表時，按上鍵可將子功能表游標上移；LCD顯示器上未顯示功能表時，上鍵用作語音記錄或語音備忘錄鍵。您可以為所存儲的靜態影像添加語音。有關語音記錄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19頁。

● 記錄語音備忘錄

1. 轉動模式轉盤選擇除動態影像模式之外的記錄模式。
2. 按語音備忘錄()鍵。
LCD顯示器上顯示語音備忘錄指示燈時表示設定完成。



[準備語音備忘錄]



[記錄語音備忘錄]

3. 按快門鍵，拍攝圖片。圖片儲存在記憶卡上。
4. 從結束儲存影像的時刻算起，語音備忘錄的記錄時間為10秒。
在記錄聲音的過程中，按快門鍵可以停止記錄語音備忘錄。

資訊

- 記錄聲音的最佳距離應為距相機(麥克風)40公分。

近拍(👉)/下鍵

- 顯示功能表時,下鍵用作方向鍵。

不顯示功能表時,可使用近拍/下鍵拍攝近拍相片。距離範圍如下所示。接近拍鍵,直至液晶顯示器上顯示所需的近拍模式指示標誌。



[自動對焦-無圖示]



[自動近拍(👉)]



[超級近拍(👉)]



[近拍(👉)]

- 對焦模式與對焦範圍的類型(W:廣角,T:望遠)

(單位:公分)

模式	自動(📷)		
對焦類型	超級近拍(👉)	自動近拍(👉)	普通
對焦範圍	W: 1-5 (僅廣角)	W: 5-無限遠 T: 50-無限遠	W: 50-無限遠 T: 50-無限遠
模式	程式(📷)		
對焦類型	超級近拍(👉)	近拍(👉)	普通
對焦範圍	W: 1-5 (僅廣角)	W: 5-50 T: 25-50	W: 50-無限遠 T: 50-無限遠
模式	ASR模式(📷)		
對焦類型	超級近拍(👉)	自動近拍(👉)	普通
對焦範圍	-	W: 5-無限遠 T: 50-無限遠	W: 50-無限遠 T: 50-無限遠

資訊

- 選擇近拍模式時,相機可能會發生震動。請注意,勿使相機震動。
- 在近拍模式中的20公分(廣角變焦)或30公分(望遠變焦)之內拍攝相片時,請選擇閃光燈關閉模式。
- 在5公分之內拍攝相片時,自動對焦可能需要時間獲得準確對焦範圍。

- 可用對焦方法,按記錄模式

(O: 可選, X: 不可選, ∞: 無限對焦範圍)

模式	📷	📷	📷	📷							
自動近拍	X	O	X	O							
超級近拍	X	O	O	X							
近拍	O	X	O	X							
普通	O	O	O	O							
模式	拍攝環境										
	📷	📷	📷	📷	📷	📷	📷	📷	📷	📷	📷
自動近拍	X	X	X	X	X	O	X	X	X	X	X
超級近拍	X	X	X	X	X	X	X	X	X	X	X
近拍	X	X	X	X	O	X	X	X	X	X	X
普通	O	O	O	∞	X	X	∞	∞	O	∞	O

● 焦距鎖定

■ 聚焦於中心之外的拍攝物時請使用焦距鎖定功能。

● 使用焦距鎖定

1. 請確保拍攝物位於自動對焦畫面的中央。
2. 半按下快門鍵。綠色的自動對焦框亮起時表示相機已聚焦於拍攝物。切勿將快門鍵完全按下，以避免拍攝不想要的照片。
3. 在半按下快門鍵的同時，移動相機重新取景，然後完全按下快門鍵拍攝照片。如果將手指從快門鍵上移開，鬆開快門鍵，焦距鎖定功能將取消。



1. 捕獲影像。



2. 半按下快門鍵，聚焦於拍攝物。



3. 重新取景並完全按下快門鍵。

● 閃光燈(⚡)/左鍵

■ LCD顯示器上顯示功能表時，按左鍵可以使指標向左移動。

■ 當LCD顯示器上未顯示功能表時，左鍵用作閃光燈鍵。



[選擇自動閃光]

● 選擇閃光燈模式

1. 旋轉模式轉盤選擇動態影像與動態拍攝模式之外的記錄模式。
2. 按閃光燈鍵直至LCD顯示器上顯示所需的閃光燈模式指示器。
3. LCD顯示器上將顯示閃光燈模式指示器。
請使用滿足環境需要的正確閃光模式。

● 閃光範圍

(單位：公尺)

ISO	正常		近拍		自動近拍	
	WIDE	TELE	WIDE	TELE	WIDE	TELE
自動	0.8-3.4	0.8-2.5	0.3-0.8	0.5-0.8	0.3-3.4	0.5-2.5

※ 選擇超級近拍時，閃光燈設定為閃光燈關閉模式。

閃光燈(⚡) / 左鍵

資訊

- 選擇自動、強制、緩速同步閃光後,按快門鍵時第一次閃光是檢測拍攝條件(閃光範圍和閃光燈功率比)。此時請不要移動,直至第二次閃光。
- 頻繁使用閃光燈將縮短電池壽命。
- 在一般作業條件下,閃光燈的充電時間為5秒之內。如果電池電量不足,充電時間將延長。
- 在 ASR 模式、[近拍]、[風景]、[文本]、[夕陽]、[破曉]、[焰火]拍攝環境模式與動態影像模式中,閃光燈功能將不可用。
- 在閃光範圍內拍攝照片。
- 如果拍攝物過近或反光過強,將無法保證拍攝的影像畫質。
- 使用閃光燈在光線欠佳的條件下拍攝影像時,拍攝的影像上可能出現白斑。白斑是浮質反射閃光燈光線所致。這並非相機的故障。

● 閃光燈模式指示器

圖示	閃光燈模式	描述
	自動閃光	若拍攝物或背景過暗,相機閃光燈將自動作業。
	自動與防紅眼	若拍攝物或背景過暗,相機閃光燈將自動作業,並使用防紅眼功能減少紅眼效果。
	強制閃光	不管可用光線如何,閃光燈均閃光。 閃光燈的亮度可以根據主要條件進行控制。 背景照明或拍攝物越亮,閃光燈的亮度越小。
	慢速同步	閃光燈將與慢速快門聯動,以獲得正確的曝光。在光照條件不良的情況下拍攝影像時,LCD顯示器上將顯示相機震動警告指示標誌()。
	關閉閃光	閃光燈不工作。在禁止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的時機或場合,可以選擇此模式拍攝影像。在光線不足的條件下拍攝影像時,LCD顯示器上將顯示相機振動警告指示器()。
	紅眼消除	檢測到以「紅眼」拍攝時,此模式將自動消除「紅眼」效果。

閃光燈(⚡)／左鍵

● 可用閃光燈模式,按記錄模式

(O: 可選, X: 不可選)

	📷	📷	📷	📷	📷	📷	📷	📷	📷	📷	📷	📷	📷	📷
📷	X	X	O	X	X	X	X	X	X	X	X	X	X	O
👁️	X	O	O	X	O	O	X	X	X	X	X	X	X	X
⚡	X	X	O	X	X	X	X	X	X	X	X	O	X	X
📷	X	X	O	O	X	X	X	X	X	X	X	X	X	X
🕒	O	O	O	O	O	O	O	O	O	O	O	X	O	X
👁️	X	O	O	O	O	O	X	X	X	X	X	X	X	X

自拍計時器(🕒)／右鍵

■ 液晶顯示器上顯示功能表時,按右鍵可使指標移至右項。使用右鍵亦可移至子功能表以選擇不同的設定。液晶顯示器未顯示功能表時,右鍵將用作自拍計時器。拍攝者有意自拍影像時,亦可使用此功能。

● 選擇自拍計時器

1. 按自拍計時器鍵直至液晶顯示器上顯示所需的模式指示標誌。
2. 按快門鍵,規定時間過後即可拍攝相片。



[選擇2秒鐘自拍計時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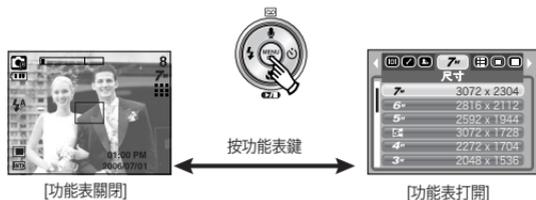
資訊

- 動態影像模式下,僅可使用10秒鐘自拍計時器。
- 選擇帶閃光燈的2秒鐘自拍計時器時,可根據閃光燈充電狀態延長延遲時間(2秒鐘)。
- 若在自拍計時器使用時操作電源鍵與播放模式鍵,自拍計時器功能將取消。
- 使用三腳架以防相機震動。

● 功能表/OK鍵

■ 功能表鍵

- 按功能表鍵,LCD顯示器上將顯示各個相機模式的相應功能表。
- 再次按該鍵,LCD顯示器將返回原始顯示。
- 選擇下述各模式時將顯示功能表選項：
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模式。選擇語音記錄模式時沒有可用的功能表。



■ OK鍵

- LCD顯示器顯示功能表時,此鍵用於將指針移至子功能表或確認資料。

● + / - 鍵

- 可使用 +/- 鍵調節 RGB、ISO、白平衡及曝光補償值。
- 選擇 ASR 模式時,ISO 值設定為自動,曝光值則設定為 0.0EV。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可用相機模式
RGB	R (紅)、G (綠)、B (藍)	
ISO	自動、80、100、200、400、800、1000	
白平衡	自動、太陽光、陰天、日光燈高、日光燈低、燈泡、自定義	
曝光補償	-2.0 ~ 0.0 ~ +2.0 (每步0.5EV)	
LT	快門速度 / 光圈值 (根據變焦率變化)	

+/- 鍵

■ RGB：允許拍照者調整拍攝影像的R(紅)、G(綠)、B(藍)色值。

● 設定RGB的值

1. 按+/-鍵,然後使用上/下鍵選擇RGB圖示 (RGB),將出現如圖所示的RGB功能表條。
2. 使用上/下/左/右鍵選擇所需的RGB值。
 - 上/下鍵：在R、G、B圖示中導航。
 - 左/右鍵：更改每個圖示的值。
3. 再次按+/-鍵,設定的RGB值將被保存,RGB設定模式關閉。



※ 從非 **WOR** 的圖示中選擇特效(顏色)時,將不可選擇RGB。

■ ISO：您可以選擇拍照時的ISO感光度。
相機的速度和感光度是按照ISO數字計算的。

● 選擇ISO感光度

1. 按+/-鍵,然後使用上/下鍵選擇ISO圖示 (ISO AUTO),將出現如圖所示的ISO功能表條。
2. 使用左/右鍵選擇所需的ISO感光值。
 - AUTO：相機的感光度將根據照明值或拍攝物的亮度等變量自動更改。
 - 80、100、200、400、800、1000：增加ISO感光度,您可以在光照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增加快門速度。但是,亮度過高時影像顏色可能會過深。ISO的值越大,相機的感光度也就越高,在黑暗條件下拍攝照片的能力也就越強。但是,隨著ISO值的增加,影像的雜訊也將增加,從而使影像顯得粗糙。
3. 再次按+/-鍵,您所設定的值將被保存,ISO設定模式關閉。



+/- 鍵

■ 白平衡:利用白平衡控制可調整更逼真的色彩。

● 選擇白平衡

1. 按+/-鍵,然後按上/下鍵選擇白平衡圖示 (AWB),將出現如圖所示的白平衡功能表。

2. 使用左/右鍵選擇所需的白平衡值。

LCD顯示器上將顯示您所設定的白平衡值。

自動 AWB :相機依主要光線條件自動選擇合適的白平衡設定。

太陽光 ☀ :室外拍攝。

陰天 ☁ :多雲陰天時拍攝影像。

日光燈高 日 :用於在三向螢光照明的日光型螢光燈下拍攝影像。

日光燈低 日 :用於在白色日光燈照明下拍攝影像。

燈泡 燈 :在鎢絲燈泡(標準燈泡)光線下拍攝影像。

自行設定 自 :允許用戶根據拍攝條件設定白平衡值。

光照條件不同,影像色調也將會有所不同。

3. 再次按+/-鍵,您所設定的值將被保存,白平衡設定模式關閉。



● 使用自定義白平衡

依據拍攝環境的不同,白平衡的設定可能會稍有不同。

在給定的拍攝環境下,您可以利用自定義白平衡來選擇最合適的白平衡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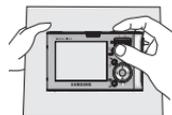
1. 選擇白平衡的自定義(自)功能表。

2. 在相機前面放一張白紙,使LCD顯示器上只顯示白色,然後按快門按鈕。

3. 您的自定義白平衡值已保存。

- 自定義白平衡值將被保存,功能表消失。

- 在被覆蓋之前,使用者配置的白平衡值將一直保持有效。



[白紙]

+/- 鍵

- 曝光補償：本相機將依照環境光照條件自動調整曝光。您也可以使用 +/- 鍵選擇曝光補償值。

● 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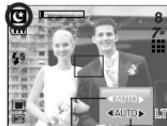
1. 按 +/- 按鈕，然後使用上/下按鍵選擇曝光補償圖示 ()，將顯示如圖所示的功能表條。將顯示如圖所示的曝光補償功能表條。
 2. 使用左/右鍵設定所需的曝光補償因數。
 3. 再次按 +/- 鍵，您所設定的值將被保存，曝光補償設定模式關閉。更改曝光補償值時，LCD顯示器底部將顯示曝光補償指示燈 ()。
- * 曝光補償負值將減少曝光量。請注意，曝光補償正值將增加曝光量，LCD顯示器變白，否則您可能無法拍得好的照片。



- 長時間快門：本相機自動將快門速度與光圈值調整至拍攝環境。然而，在夜景模式中，可設定所偏愛的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 調整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1. 選擇[夜景]拍攝環境模式。
2. 按 +/- 鍵將顯示長時間快門功能表(LT,用於選擇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3. 使用上/下/左/右鍵配置長時間快門值。
4. 再次按 +/- 鍵。所設定的值將保存，模式將切換至夜景拍攝環境模式。



AUTO, WIDE : F3.5 - F6.3,
TELE : F4.5 - F8.0

光圈值

快門速度

AUTO, 1-16S

E(效果)鍵

- 可使用此鍵為影像添加特效。
- 可用效果,按記錄模式(O:可選, X:不可選)
- 當您選擇的影像尺寸為3072 x 1728(寬螢幕 5M)時,只能夠選擇特殊效果中的色彩選項。

								
色彩 ()	O	O	O	O	O	O	O	O
加亮 ()	X	X	O	O	O	O	O	O
相片合成 ()	X	X	O	O	O	O	O	O
相片框架 ()	X	X	O	O	O	O	O	O
穩定器 ()	O	X	X	X	X	X	X	X

資訊

- 倘若選擇特效,則此前設定的其他特效(加亮、相片合成、相片框架)功能將自動取消。
- 數位變焦與資料列印功能不可在[加亮]、[相片合成]與[相片框架]功能表中調整。
- 即使相機關閉,特效設置亦將保持不變。若要取消特效,請選擇 **NOR** 子功能表(色彩)或 **On** 子功能表(加亮、相片合成、相片框架)。
- 選定一個效果時,液晶顯示器可能緩慢顯示預覽影像。

色彩

- 利用相機的數位處理器,可為影像添加特效。
 1. 在可用相機模式中按E鍵選擇  功能表。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 NOR** : 影像未添加效果。
 - W** : 捕獲的影像將以黑白保存。
 - S** : 捕獲的影像將以復古色保存。
 - R** : 捕獲的影像將以紅色保存。
 - G** : 捕獲的影像將以綠色保存。
 - B** : 捕獲的影像將以藍色保存。
 - P** : 以負片模式保存影像。
 3. 按快門鍵捕獲影像。



[靜態影像模式]

E(效果)鍵

預設對焦框

■ 將拍攝物從背景中突出出來。拍攝物非常清晰且對焦正常,其餘部分則在對焦範圍之外。

1. 在除動態影像與自動模式外的可用相機模式中按E鍵,選擇  功能表。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範圍1]



[範圍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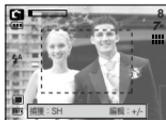


[範圍3]



[範圍4]

3. 顯示預置對焦框。按快門鍵捕獲影像。



● 移動並更改對焦框

可在選擇範圍功能表後更改對焦框。

1. 選擇預設對焦框後按+/-鍵。
2. 按上/下/左/右鍵移動對焦框的位置。
3. 若要選擇對焦框的位置,請再次按+/-鍵,然後拍攝相片。



[框啟動]



[更改對焦框位置後]



E(效果)鍵

相片合成拍攝

■ 可將2~4張不同的影像合成在一張靜態影像中。

1. 在除動態影像與自動模式外的可用相機模式中按  鍵,選擇功能表。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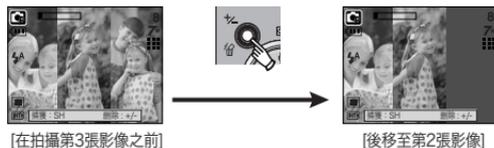
3. 按快門鍵捕獲影像。
4. 若要保存合成相片,請在最後一次拍攝後按OK鍵。

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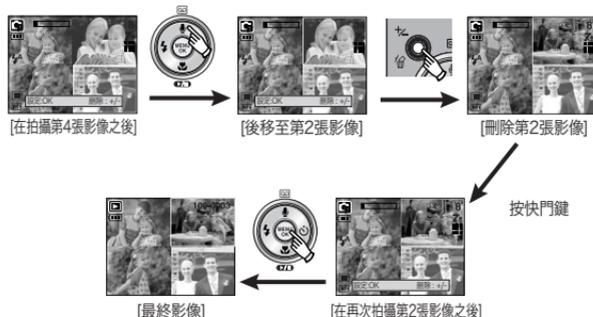
- 在相片合成拍攝中,可使用閃光燈鍵、自拍計時器鍵、近拍鍵、語音備忘錄鍵與變焦廣角/望遠鍵。在相片合成拍攝中,如若按相機按鍵(ASR 鍵與播放模式鍵),將執行各按鍵的相應模式。原來捕獲的影像將被刪除。
- 拍攝最後一張合成相片後,按OK鍵。然後語音備忘錄將啟動。

● 更改合成相片的部分

拍攝最後一張合成相片前,可更改合成相片的部分。



拍攝最後一張合成相片後,可更改合成相片的部分。



E(效果)鍵

相片框架

■ 可為想要捕獲的靜態影像添加 9 種類似框架的邊框。

1. 在除動態影像與自動模式外的可用相機模式中按 **[E]** 鍵,選擇功能表。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F1



F2



F3



F4



F5



F6



F7



F8



F9

3. 顯示所選的相片框架。按快門鍵捕獲影像。
※ 拍攝相片前,可按+/-鍵變更框架類型。

動態影像畫面穩定器

■ 在在記錄動態影像時,此功能有助於穩定捕獲的影像。只有在動態影像模式中,才能選擇此功能表。若未插入記憶卡,該功能將不起作用。

1. 在動態影像模式中按 **[E]** 鍵,選擇功能表。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Off : 取消動態影像畫面穩定器功能。

On : 在記錄動態影像時,防止相機震動。
記錄畫面範圍窄於選擇 **Off** 功能表時的畫面範圍。
若拍攝物移動,則預覽框可能稍有變化。



使用液晶顯示器調整相機設置

- 可使用液晶顯示器上的功能表設定記錄功能。
- 帶有  標誌的項為初始設置。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相機作業模式	頁碼
7	尺寸 (靜態影像)	3072x2304	2816x2112		36頁
		2592x1944	3072x1728		
		2272x1704	2048x1536		
		1600x1200	1024x768		
		640x480	-		
640	尺寸 (動態影像)	720X480	640X480		36頁
		320X240			
畫質	畫質	超高畫質	高畫質		36頁
		一般畫質	-		
張數/秒	張數/秒	30 FPS	20 FPS		36頁
		15 FPS	-		
測光	測光	多點測光	單點測光	 	37頁
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單拍	連拍		37頁
		AEB	-		
銳利度	銳利度	柔化	正常		38頁
		銳利	-		
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	中心	多點		38頁
		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		
OSD資訊	OSD資訊	全部	基本		39頁
		LCD省電	-		

※ 功能表將在在事先通知的情況下進行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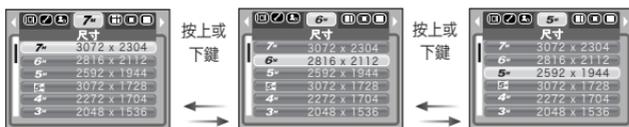
※ 影像尺寸(動態影像)為 720X480 時,每秒張數初始值為 20 fps。

如何使用功能表

1. 打開相機電源,按功能表鍵,出現各種相機模式的功能表。
但是,語音記錄模式()沒有功能表。
2. 使用左/右鍵在功能表中瀏覽。



3. 使用上/下鍵選擇子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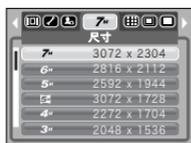


4. 選擇一個子功能表,之後你設定的值將被保存。

尺寸

■ 可選擇適合於自己需要的影像尺寸。

模式	靜態影像模式									動態影像模式		
	7 ^M	6 ^M	5 ^M	5 ^L	4 ^M	3 ^M	2 ^M	1 ^M	VGA	720	640	320
圖示												
尺寸	3072 X2304	2816 X2112	2592 X1944	3072 X1728	2272 X1704	2048 X1536	1600 X1200	1024 X768	640 X480	720 X480	640 X480	320 X240



[靜態影像模式]



[動態影像模式]

資訊

- 解析度越高,可用拍攝數量越少,因為高解析度影像比低解析度影像需佔用更多記憶體。

畫質／張數／秒

■ 可選擇適合自己使用的影像壓縮率,壓縮率越高,影像畫質越低。



[靜態影像模式]



[動態影像模式]

資訊

- 此檔案格式符合DCF(相機檔案系統的設計規則)。

測光

- 如果不能獲得合適的曝光條件,您可以修改測光方法以拍攝亮度更高的照片。

[多點測光]: 曝光值是根據影像區的平均可用光線進行計算的。但是,計算值會向影像區的中央傾斜。適用於一般用途。

[單點測光]: 測光時只能使用LCD顯示器中央的矩形區域。無論背景光照條件如何,為達到中央位置被攝體曝光正確時,採用此曝光方式。



[程式模式]

資訊

- 如果拍攝物並非位於焦距區域的中央,請勿使用點測光,否則可能導致曝光錯誤。此時應使用曝光補償。

連拍

- 您可以選擇連拍、AEB(自動包圍曝光)

- 單拍: 僅拍攝一張影像。
- 連拍: 連續拍攝影像,直至釋放快門鍵。拍攝容量依記憶體大小而定。
- AEB: 拍攝一系列三張不同曝光值的影像: 標準曝光(0.0EV)、欠曝光(-0.5EV)與過曝光(+0.5EV)。如若難以確定拍攝物的曝光,請使用此模式。



[程式模式]

- ※ 高解析度、高畫質影像檔案的存檔時間將會延長,從而縮短待機時間。
- ※ 如果選擇[連拍]或[AEB]子功能表,閃光燈將自動關閉。
- ※ 如果記憶體的容量小於3張影像,將無法進行AEB拍攝。
- ※ 進行AEB拍攝時,最好使用三腳架,因為拍攝的時間比較長,相機可能會出現震動。

銳利度

■ 可調整想要拍攝照片的銳利度。不可於拍攝相片前在液晶顯示器上檢查銳利度效果,因為此功能僅適用於存儲在記憶體上的已捕獲影像。

- 柔化：影像邊緣變得柔和。此效果適用於在電腦上編輯影像。
- 普通：影像邊緣變得銳利。此效果適用於列印影像。
- 銳利：影像邊緣變得突出。邊緣顯得銳利,但已記錄的影像中可能有噪音。



自動對焦類型

■ 可根據拍攝條件選擇適當的自動對焦類型。

- [中心自動對焦]：對焦在液晶顯示螢幕中心的矩形區域。
- [多點自動對焦]：本相機選擇1至5個AF點。



[程式模式]



[中心自動對焦]



[多點自動對焦]

※ 相機對焦在拍攝物時,自動對焦框變為綠色。相機未對焦在拍攝物時,自動對焦框變為紅色。

OSD(螢幕顯示)資訊

■ 在語音記錄模式之外的任何模式中,均可利用液晶顯示器檢查記錄狀態。

■ 待機模式：倘若選擇[LCD省電]且相機在規定時間(大約30秒鐘)並未使用,則相機電源將自動成為待機(液晶顯示器：關閉,相機狀態指示燈：閃爍)。

- 若要再次使用相機,可按電源鍵之外的任何相機按鍵。

- 倘若在規定時間內並未使用,則相機電源將自動關閉以延長電池壽命。有關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的詳盡資訊,請參閱第58頁。



● 啟動播放模式

- 打開相機電源,按播放模式鍵()選擇播放模式。相機即可播放記憶體中儲存的影像。
- 如若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所有相機功能僅應用於記憶卡。
- 如若相機中未插有記憶卡,所有相機功能僅應用於內部記憶體。

● 播放靜態影像

1. 按播放模式鍵()選擇播放模式。



2. LCD顯示器上將顯示記憶體中存儲的最後一張影像。



3. 按左/右鍵,選擇你所要播放的影像。

※ 按下並按住左或右鍵快速播放影像。



資訊

- 禮貌模式：即使將蜂鳴與開機音設定為開,按電源鍵3秒以上即可將其更改為關。

● 播放動態影像

1. 使用左/右鍵選擇想要播放的已記錄動態影像。
2. 按播放與暫停鍵()播放動態影像檔案。
 - 若要在播放過程中暫停播放動態影像檔案,請再次按播放與暫停鍵。
 - 再次按播放與暫停鍵可重新播放動態影像檔案。
 - 若要在播放時速退動態影像,請按左鍵。若要快進動態影像,請按右鍵。
 - 若要停止播放動態影像,請按播放與暫停鍵,然後按左或右鍵。



■ 動態影像捕獲功能：從動態影像中捕獲靜態影像。

● 捕獲動態影像的方法

1. 在播放動態影像的同時按播放/暫停鍵。然後按E鍵。
2. 已被暫停的動態影像將以新檔案名稱加以保存。

※ 捕獲的動態影像檔案與原始動態影像的尺寸相同(720X480、640X480、320X240)。

※ 動態影像開始播放時按 E 鍵,動態影像的首幀畫面將保存為靜態影像。



[已暫停]



[按 E 鍵]

● 啟動播放模式

■ 相機上動態影像修剪：可在播放動態影像時摘取所需動態影像畫面。

- 倘若動態影像的長度短於10秒鐘，則無法進行修剪。
 1. 在動態影像中想要開始摘取的地方按暫停鍵。
 2. 按望遠鍵。
 3. 按播放與暫停鍵，狀態條上將顯示所摘取的範圍。
 4. 在想要停止已摘取檔案的地方再次按播放與暫停鍵。
 5. 按望遠鍵，將顯示確認視窗。
 6. 按左／右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是]：已摘取的畫面以新的檔案名稱進行保存。
[否]：動態影像修剪將取消。



資訊

- 播放語音時，可使用耳機。
- 倘若想要在畫面開始時摘取動態影像，則請在開始動態影像前按變焦望遠鍵。
- 倘若按速退(左)鍵使時間條經過開始點，則將顯示動態影像的首幀畫面。
- 倘若未指定動態影像的結束點，則將在播放最後一幀畫面時顯示修剪確認視窗。

● 播放已記錄的語音

1. 按左／右鍵選擇想要播放的已記錄的語音。
2. 按播放與暫停鍵()播放已記錄的語音檔案。
 - 若要在播放過程中暫停播放已記錄的語音檔案，請再次按播放與暫停鍵。
 - 再次按播放與暫停鍵可恢復播放已記錄的語音檔案。
 - 若要在播放時速退語音檔案，請按左鍵。若要快進語音檔案，請按右鍵。
 - 若要停止播放語音檔案，請按播放與暫停鍵，然後按左或右鍵。
 - 播放語音時，可使用耳機。



液晶顯示器指示標誌

■ 液晶顯示器顯示已播放影像的拍攝資訊。



號碼	描述	圖示	頁碼
1	播放模式		-
2	電池		12頁
3	語音備忘錄		44頁
4	保護指示標誌		49頁
5	DPOF指示標誌		51頁
6	記錄資料	2006/07/01	-
7	影像尺寸	3072X2304 ~ 640X480	36頁
8	閃光燈	On/Off	24頁
9	快門速度	15 ~ 1/2000	30頁
10	光圈值	F3.5 ~ F4.5	30頁
11	ISO	80 ~ 1000	28頁
12	資料夾名和檔案名	100-0007	58頁

使用相機按鍵調整相機

■ 在播放模式中,可使用相機上按鍵簡便的設定播放模式功能。

播放模式鍵

- 按電源鍵開啓相機後,按一次播放模式鍵可切換至播放模式,再按一次該鍵可切換至記錄模式。
- 可使用播放模式鍵開啓電源。開啓電源時相機進入播放模式。再次按播放模式鍵(1秒鐘以內)關閉相機。
- 按播放模式鍵1秒鐘以上,可檢查記錄資訊。



■ 在 PMP、MP3、文本瀏覽器模式中按播放模式鍵時,將顯示各個模式的播放列單。

● 縮略圖(☐)/放大(Q)鍵/音量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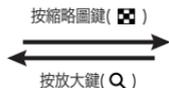
- 你可以檢視多張影像,放大一張選定的影像或修剪並保存影像的選定區域。
- 播放動態影像/語音備忘錄或語音記錄時,您可以利用此鍵控制這些檔案的音量。

● 縮略圖顯示

1. 當影像以全螢幕方式顯示時,按縮略圖鍵。
2. 縮略圖顯示將突出顯示選定縮略圖模式時的影像。
3. 按5-功能鍵移至所需的影像。
4. 單獨檢視影像時,請按放大鍵。



[正常顯示模式]



[縮略圖顯示模式]

● 影像放大

1. 選中你想放大的影像然後按放大鍵。
2. 按5-功能鍵可檢視影像的不同部分。
3. 按縮略圖鍵可將影像縮放至原始完整尺寸。
 - 通過檢查LCD顯示器左下側的影像放大指示器,您可以知道所顯示的影像是否為放大影像(如果影像並非放大顯示,將不顯示指示器),您也可以檢查放大的區域。
 - 動態影像與WAV檔案無法放大。
 - 影像放大時,其品質將有所降低。



● 最大放大率與影像尺寸的比例。

影像尺寸	7"	6"	5"	5"	4"	3"	2"	1"	VGA
最大放大率	X12.0	X11.0	X10.1	X12.0	X8.9	X8.0	X6.3	X4.0	X2.5

縮略圖()/放大(Q)鍵/音量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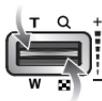
● 修剪：你可以選取影像的特定部分並單獨保存。

1. 選中您想放大的影像然後按放大鍵。
2. 按5-功能鍵可檢視影像的不同部分。
3. 按功能表鍵將顯示如圖所示的訊息。
4.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 [是]：修剪後的影像將以新的檔案名稱進行保存,並顯示在LCD顯示器上。
 - [否]：修剪功能表將消失。



- ※ 如果記憶體空間不足以保存修剪後的影像,則無法進行影像修剪。
- ※ 刪除放大後的影像時,請按刪除鍵。

● 音量控制：播放動態影像、語音備忘錄或語音記錄時,選中你想放大的影像。



[動態影像：停止]



[動態影像：播放]

語音()備忘錄/上鍵

■ 液晶顯示器上顯示功能表時,上鍵用作方向鍵。

■ 液晶顯示器上不顯示功能表時,上鍵用作語音備忘錄鍵。可在儲存的靜態影像上添加音訊。

● 為靜態影像添加語音備忘錄

1. 按左/右鍵選擇想要添加聲音的影像。
2. 按語音備忘錄鍵(),顯示語音備忘錄指示標誌。相機已準備就緒,可以記錄語音備忘錄。
3. 按快門鍵開始記錄,可在靜態影像上記錄10秒鐘的音訊。記錄語音過程中,如旁所示顯示記錄狀態視窗。再次按快門鍵可停止記錄。



4. 語音備忘錄記錄完成之後,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圖示。

- 語音備忘錄將以*.wav格式保存,但與關聯的靜態影像檔案名稱相同。
- 為已經具有語音備忘錄的靜態影像添加新的語音備忘錄時,原有的語音備忘錄將被刪除。



● 播放&暫停(▶/⏸)/下鍵

■ 在播放模式下,播放&暫停/下鍵的工作方法如下:

- 如果顯示功能表
 - 按下鍵可由主功能表移至子功能表,或將子功能表的指標下移。
- 播放帶有語音備忘錄的靜態影像、語音檔案或動態影像時
 - 在停止模式下: 播放帶有語音備忘錄的靜態影像、語音檔案或動態影像。
 - 在播放過程中: 暫停播放。
 - 在暫停模式下: 恢復播放。



[語音記錄已停止]



[正在播放語音記錄]



[語音記錄已暫停]

● 左/右/功能表/OK鍵

■ 左/右/功能表/OK鍵啓動以下項。

- 左鍵 : 顯示功能表時,左鍵用作方向鍵。未顯示功能表時,按左鍵選擇上一張影像。
- 右鍵 : 顯示功能表時,右鍵用作方向鍵。未顯示功能表時,按右鍵選擇下一張影像。
- 功能表鍵 : 按功能表鍵,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播放模式功能表。再次按該鍵,液晶顯示器將返回至初始顯示。
- OK鍵 : 液晶顯示器上顯示功能表時,OK鍵用於確認使用5功能鍵更改的資料。

E(效果)鍵

色彩

■ 利用相機的數位處理器可為影像添加特效。

1. 選擇靜態影像或動態影像,然後按  鍵。
2. 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  : 捕獲的影像將以黑白保存。
-  : 捕獲的影像將以復古照片儲存。
-  : 捕獲的影像將以紅色保存。
-  : 捕獲的影像將以綠色保存。
-  : 捕獲的影像將以藍色保存。
-  : 以負片模式保存影像。



消除紅眼

■ 播放帶「紅眼」的影像時,按此鍵可消除拍攝物的紅眼。

1. 選擇一張靜態影像,然後按 E 鍵。
2. 按左/右鍵選擇  功能表。
3. 按  下鍵,將對紅眼進行編輯。
4. 按 OK 鍵,變更後的影像將以新檔案名稱保存。



刪除()鍵

■ 此鍵用於刪除記憶卡上儲存的影像。

1. 按左/右鍵選擇想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刪除()鍵。



2. 按左/右鍵選擇子功能表值,然後按OK鍵。
倘若選擇[是]: 刪除所選的影像。
倘若選擇[否]: 則取消"刪除影像"。

印表機()鍵

■ 倘若[USB]功能表設定至[電腦],則Pictbridge相容的印表機無法以[正在連接電腦]訊息透過USB電纜與相機連接。此時,按印表機鍵可以[正在連接印表機]訊息連接簡易列印模式。



* 在某些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連接至印表機,這將取決於印表機的構造。

- 連接完成後,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簡易列印功能表。若要顯示PictBridge功能表,請按功能表鍵。有關PictBridge功能表的詳盡資訊,請參閱第54頁。



使用LCD顯示器設定播放功能

- 使用LCD顯示器可以更改播放模式功能。在播放模式下,按功能表鍵可以將功能表顯示於LCD顯示器上。可以在播放模式下設定的功能表如下。設定播放功能表之後,捕獲影像時請按播放鍵。設定播放功能表後捕獲影像時,請按播放模式鍵或快門鍵。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二級功能表	頁碼
	自動播放	顯示	播放, 反復播放	48頁
		時間間隔	1, 3, 5, 10秒	
		效果	Off 	
	影像保護	選擇	取消鎖定/鎖定	49頁
		所有影像		
	刪除	選擇	-	50頁
		所有影像	-	
	調整影像大小	2816X2112	-	50頁
		2048X1536	-	
		1024X768	-	
		640X480	-	
		開機畫面	-	
		MP3 面板	-	
	旋轉	右	-	51頁
		左	-	
		180	-	
		水平	-	
		垂直	-	
	DPOF	標準	選擇影像/所有影像/取消	51頁
		索引	否/是	
		尺寸	選擇影像/所有影像/取消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二級功能表	頁碼
	OSD資訊	全部	-	53頁
		基本	-	
		OSD關閉	-	
	複製	否	-	54頁
		是	-	

- 當使用USB線將相機與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與相機直接連接,單獨出廠)連接時,此功能表可以使用。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二級功能表	頁碼
	影像	單張影像	-	55頁
		所有影像	-	
	尺寸	自動	-	56頁
		名信片	-	
		名片	-	
		4x6	-	
		L	-	
		2L	-	
		Letter	-	
		A4	-	
		A3	-	
		自動	-	
		無邊	-	
		版面設計	1	
	2		-	
	4		-	

使用LCD顯示器設定播放功能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二級功能表	頁碼
✎	版面設計	8	-	56頁
		9	-	
		16	-	
	印製類型	索引	-	
		自動	-	
		影印紙	-	
		相紙	-	
	畫質	快速相紙	-	
		自動	-	
		粗略	-	
		正常	-	
		細緻	-	
	日期	自動	-	
		關閉	-	
		開啟	-	
	檔案名稱	自動	-	
		關閉	-	
		開啟	-	
	重新設定	否	-	56頁
		是	-	

※ 功能表將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進行更改。

啟動自動播放

■ 影像可以預設的時間間隔連續播放。可將相機連接至外部顯示器檢視自動播放。

1. 按上/下鍵選擇[顯示]子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2. 使用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
選擇[播放] : 自動播放將在一次循環後關閉。
選擇[反復播放] : 自動播放反復播放,直至取消。
3. 按OK鍵開始自動播放。
- 按暫停鍵暫停自動播放。
- 再次按暫停鍵(**PAUSE**)可恢復自動播放。
- 若要停止自動播放,請按播放與暫停鍵,然後按左或右鍵。



- 重複設定：設定首次循環後重複自動播放
1. 使用上/下鍵選擇[時間間隔]功能表並按右鍵。
 2. 使用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
 3. 按OK鍵保存配置。



資訊

- 下載時間取決於影像大小與畫質。
- 播放自動播放時,僅可顯示動態影像檔案的首幀影像。
- 播放自動播放時,將不會顯示語音記錄檔案。

● 啟動自動播放

● 配置自動播放效果：特殊螢幕效果可用於自動播放。

1. 按上/下鍵選擇[效果]子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2. 使用上/下鍵選擇效果類型。

- Off** : 普通顯示。
- 1** : 影像緩慢顯示。
- 2** : 影像從中心向外緩慢顯示。
- 3** : 影像從左上部移動。
- 4** : 影像從左上至右下對角滑動。
- MIX** : 影像不規則滑動。



3. 按OK鍵確認設定。

● 保護影像

■ 用於保護特定影像不被意外刪除(鎖定)。亦用於對原來已被保護的影像解除保護(取消鎖定)。

● 保護影像

1.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選擇]：已顯示將保護/釋放的影像的選擇視窗。

- 上/下/左/右：選擇一張影像
- 變焦廣角/望遠鍵：保護/釋放影像
- OK鍵：更改將被保存,功能表將消失。

[所有影像]：保護/釋放所有已保存的影像

- 變焦廣角/望遠鍵：保護/釋放影像
- OK鍵：更改將被保存,功能表將消失。
- 倘若保護一張影像,則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保護圖示。(未保護的影像並無指示標誌)
- 在鎖定模式下,影像將從刪除功能得到保護,但無法從格式化功能得到保護。



刪除影像

■ 記憶卡中存儲的所有檔案中,DCIM子檔案夾中的未保護檔案將被刪除。請記住,這將永久刪除未保護的影像。重要的拍攝資料應在刪除前儲存於電腦中。開機影像與外形影像儲存在相機的內部記憶體中(非記憶卡中),即使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檔案,這些影像亦不會被刪除。

● 刪除影像

1.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選擇]: 已顯示將刪除的影像的選擇視窗。

- 上/下/左/右: 選擇一張影像

- 變焦望遠鍵: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V標記)

- OK鍵: 按OK鍵顯示確認訊息。選擇

[是]功能表,按OK鍵刪除已標記的影像。

[所有影像]: 顯示確認視窗。選擇[是]功能表,按OK鍵刪除所有未保護的影像。倘若並無保護的影像,則刪除所有影像並將顯示[無影像!]訊息。

2. 刪除後,螢幕將變更為播放模式螢幕。



調整尺寸

■ 變更拍攝影像的解析度(尺寸)。選擇[開機影像]、[MP3 面板]將影像保存為開機影像、MP3 外觀,調整後的影像將具有新的檔案名稱。

1.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 調整影像尺寸類型(O:可選擇的, X:不可選擇)

尺寸	2816X2112	2048X1536	1024X768	640X480	開機畫面	MP3 面板
7M	O	O	O	O	O	O
6M	X	O	O	O	O	O
5M	X	O	O	O	O	O
4M	X	O	O	O	O	O
3M	X	X	O	O	O	O
2M	X	X	O	O	O	O
1M	X	X	X	O	O	O
VGA	X	X	X	X	O	O

資訊

- 可更改以JPEG 4:2:2格式壓縮的檔案的解析度。
- 調整後的影像將具有新的檔案名稱。[開機畫面、MP3 面板]影像儲存於內部記憶體上,而非記憶卡上。
- 僅可保存兩張[開機畫面、MP3 面板]影像。保存新的[開機畫面、MP3 面板]影像時,現有的開機影像將被順次刪除。
- 倘若記憶體容量不足以儲存調整後的影像,則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記憶體已滿!]訊息並將不會保存調整後的影像。
- 以 5M(寬)所拍的影像可調整尺寸為 2560X1440、1920X1080 和 1280X720。

旋轉影像

- 可以各種角度旋轉已存儲的影像。旋轉後的影像播放完成後,其將轉回至原始狀態。

1.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



[旋轉影像之前]



[右]



[左]



[180]



[水平]



[垂直]

2. 按OK鍵將顯示旋轉後的影像。在液晶顯示器上顯示旋轉後的影像時,影像的左右兩側可能出現空白空間。

DPOF

- DPOF(數位列印序列格式)允許將列印資訊嵌入記憶卡的MISC檔案夾中。選擇想要列印的影像及其張數。
- 播放帶有DPOF資訊的影像時,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DPOF指示標誌。影像可透過DPOF印表機或數目持續增長的印象服務站列印出來。
- 此功能不適用於動態影像與語音記錄檔案。
- 未插入記憶卡時,液晶顯示器上仍顯示功能表,但並非可選。

DPOF：標準

■ 此功能允許將列印數量資訊嵌入已儲存的影像中。

1. 按上/下鍵選擇[標準]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

[選擇]：已顯示將列印的影像的選擇視窗。

- 上/下/左/右：選擇將列印的影像。
- 變焦廣角/望遠鍵：選擇列印數量。

[所有影像]：為動態影像與語音檔案之外的所有影像配置列印數量。

- 廣角/望遠鍵：選擇列印數量。

[取消]：取消列印設定。

3. 按OK鍵確認設定。

影像中帶有DPOF說明時，將顯示DPOF指示標誌 ()。



DPOF：索引

■ 影像(除動態影像與語音檔案外)列印為索引類型。

1. 按上/下鍵選擇[索引]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
倘若選擇[否]：取消索引列印設定。
倘若選擇[是]：影像將以索引格式列印。
3. 按OK鍵確認設定。



DPOF：列印尺寸

■ 列印記憶卡上存儲的影像時,可規定列印尺寸。[尺寸]功能表只在與DPOF1.1相容的印表機中起作用。

● 設定列印尺寸

1. 按上/下鍵選擇[尺寸]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選擇]: 已顯示將更改影像的列印尺寸的選擇視窗。

- 上/下/左/右: 選擇一張影像。

- 變焦廣角/望遠鍵: 更改列印尺寸。

- OK鍵: 更改將被保存,功能表將消失。

[所有影像]: 更改所有已保存影像的列印尺寸。

- 廣角/望遠鍵: 選擇列印尺寸

- OK鍵: 確認已更改的設定。

[取消]: 取消所有列印尺寸設定。

※ DPOF [尺寸]二級功能表: 取消、3X5、4X6、5X7、8X10

※ 依據製造商與列印型號不同,印表機可能需要較長時間處理取消列印。



螢幕顯示資訊

■ 可檢查所顯示影像的拍攝資訊。

1.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全部]



[基本]



[OSD關閉]

複製

- 此功能可將影像檔案、動態影像檔案與語音記錄檔案複製至記憶卡。

● 複製至記憶卡

1.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然後按OK鍵。

- [否]: 取消「複製」。

- [是]: 顯示[處理中!]訊息後,內部記憶體中保存的所有影像、動態影像與語音記錄檔案複製至記憶卡。複製完畢之後,螢幕將返回播放模式。



資訊

- 在未插入記憶卡的情況下選擇此功能表時,可選擇[複製]功能表,但是功能表無法運行。
- 記憶卡可用空間不足以複製內部記憶體(15MB)中已保存的影像時,[複製]命令將僅複製某些影像並顯示[記憶體已滿]訊息。之後,系統將返回播放模式。請確保在記憶卡插入相機前刪除任何無必要的檔案以釋放空間。
- 透過執行[複製]將內部記憶體中儲存的影像移動至記憶卡時,記憶卡上將創建隨後數字的檔案名稱,以免檔案名稱重複。倘若記憶卡中最後一個檔案為SNV30010.jpg,則複製的檔案名稱從SNV30011.jpg開始命名。完成[複製]時,液晶顯示器上顯示最後複製檔案夾的最後存儲影像。

PictBridge

- 可使用USB電纜將本相機與支援PictBridge(另購)的印表機連接並直接列印存儲的影像。動態影像與語音檔案不可列印。

■ 設定相機與印表機連接。

1. 在語音記錄模式之外的任何模式下,按功能表鍵。
2. 按左/右鍵選擇[設定]功能表項。
3. 按上/下鍵選擇[USB]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4. 按上/下鍵選擇[印表機]功能表,然後按OK鍵。



■ 連接相機與印表機

- 使用帶基座的USB電纜: 連接相機與基座。使用配供的USB電纜連接基座與印表機的USB埠。
- 在相機上使用USB電纜: 使用配供的USB電纜連接相機與印表機的USB埠。

[在基座上使用USB電纜]



[在相機上使用USB電纜]



PictBridge

- [USB]功能表設定為[電腦]時,無法在出現[正在連接電腦]訊息使用 USB 接線連接 Pictbridge 相容的印表機與相機。此時,按印表機鍵可在出現[正在連接印表機]訊息時連接簡易列印模式。在某些情況下,相機可能不會連接印表機,這將取決於印表機的構造。

■ 快速列印

在播放模式中,將相機與印表機連接時,可以快速列印影像。

- 按印表機()鍵 : 印表機將以默認設定列印當前顯示的影像。
- 按左/右鍵 : 選擇上/下一影像。



PictBridge : 列印

● 選擇列印的影像

1. 按功能表鍵。
2. 顯示[影像]功能表。
3.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值,然後按OK鍵。
選擇[單張影像]時: PictBridge功能僅適用於當前顯示的圖片。
選擇[所有影像]時: PictBridge功能將適用於除動態影像和語音檔案外的所有影像。



● 設定列印張數

- 選擇[單張影像]或[所有影像],出現如圖所示的螢幕,您可以選擇列印張數。



[選擇[單張影像]時]



[選擇[所有影像]時]

- 按上/下鍵選擇列印張數。
 - 選擇[單張影像]時: 使用左/右鍵選擇其他影像,並選擇其列印張數。
 - 設定列印張數之後按OK鍵進行保存。
 - 按快門鍵可以在不進行列印張數設定的情況下返回功能表。
4. 按列印鍵  將列印影像。

● PictBridge：列印設定

■ 自定義：可選擇已列印影像的紙張尺寸、列印格式、紙張類型、列印品質、日期列印與檔案名稱列印功能表。

1. 使用左與右鍵選擇[自定]功能表項。
2. 使用上與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值，然後按右鍵。
3. 使用上與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值，然後按OK鍵。



● 可設定的功能表如下：

功能表	功能	子功能表
尺寸	設定列印紙張的尺寸	自動,名片,名片,4X6,L,2L,Letter,A4,A3
版面設計	設定將列印於紙張上的影像的張數	自動,無邊,1,2,4,8,9,16,索引
印製類型	設定列印紙張的品質	自動,影印紙,相紙,快速相紙
畫質	設定將列印影像的品質	自動,粗略,正常,細緻
日期	設定是否列印日期	自動,關閉,開啟
檔案名稱	設定是否列印檔案名稱	自動,關閉,開啟

※ 並非所有製造商與印表機型號均支援某些功能表選項。不支援時,液晶顯示器仍顯示功能表,但並非可選。

※ 自動/手動設定中未更改設定值時,設定值將自動保留。

● PictBridge：重新設定

■ 初始化已被使用者更改的配置。

1. 按上下鍵選擇[重新設定]功能表項。然後按右鍵。
2. 按上/下鍵選擇所需的子功能表值,然後按OK鍵。
 - 若選擇[否]: 設定不會恢復為初始值。
 - 若選擇[是]: 所有列印與影像設定都將恢復為初始值。

※ 初始列印設定依印表機製造商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印表機的初始設定,請參閱印表機的用戶指南。



設定選單

■ 在此模式中,可設定基本設定。在語音記錄、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以外的任何相機模式中,按功能表鍵。按左/右鍵選擇[設定]功能表項。

帶有  標誌的項目為預設設定。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二級功能表	頁碼	
	檔案	連續	-	58頁	
		重新設定	-		
	關閉電源	1, 3, 5, 10分	-	58頁	
	Language	ENGLISH	한국어	FRANÇAIS	58頁
		DEUTSCH	ESPAÑOL	ITALIANO	
		简体中文	繁體中文	日本語	
		РУССКИЙ	PORTUGUÊS	DUTCH	
		DANSK	SVENSKA	SUOMI	
		ไทย	BAHASA	عربي	
		POLSKI	Magyar	Čeština	
		Türkçe	-	-	
	格式化	否	-	59頁	
		是	-		
	日期與時間	06/07/01 13:00	-	59頁	
		年/月/日	-		
		日/月/年	-		
		月/日/年	-		
		關閉	-		
	記錄	關閉	-	59頁	
		日期	-		
日期與時間		-			
聲音	關閉	-	60頁		
	低	-			
	中	-			
	高	-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二級功能表	頁碼
	USB	電腦	-	60頁
		印表機	-	
	AF 音	關閉	-	60頁
		開啟	-	
	AF 功能指示燈	關閉	-	60頁
		開啟	-	
	液晶亮度	暗	-	61頁
		普通	-	
	視訊輸出	明亮	-	61頁
		NTSC	-	
	快速檢視	PAL	-	62頁
		關閉/0.5, 1, 3 秒	-	
	重新設定	否	-	62頁
是		-		

※ 功能表如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

設定選單

[檔案名稱]

■ 此功能允許使用者選擇檔案命名格式。

[連續] : 新的檔案按照此前的序列使用數字命名, 即使使用新記憶卡時或格式化或刪除所有影像後,亦是如此。

[重新設定] : 使用重新設定功能後,下一個檔案名稱將從0001開始設定,即使格式化、刪除所有影像或插入新記憶卡後,亦是如此。



資訊

- 首個儲存的檔案夾名稱為100SSCAM,首個檔案名稱為SNV3XXXX。
- 檔案名稱從SNV30001 → SNV30002 → ~ → SNV39999按序列分配。
- 檔案夾名稱從100至999按序列分配如下：
100SSCAM→101SSCAM→~→999SSCAM。
- 記憶卡中的檔案符合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格式。

[電源自動關閉]

■ 該功能將於設定的時間間隔之後關閉相機,以防不必要的電池消耗。

[1、3、5、10分] : 倘若相機於指定時間內並未使用,則電源將自動關閉。



資訊

- 即使取下電池與交流電充電器然後再次插入,電源關閉設定仍將保持不變。
- 請注意,當相機處於電腦/列印模式、自動播放、播放語音記錄、播放動態影像或播放 MP3/PMP 檔案時,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不起作用。

[語言]

■ 語言選擇可顯示於液晶顯示器上。

即使取下電池與交流電充電器然後再次插入,語言設定仍將保持不變。

語言子功能表：

英文、韓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意大利文、簡體中文、繁體中文、日本語、俄文、葡萄牙文、荷蘭文、丹麥文、瑞典文、芬蘭文、泰文、馬印文(馬來文/印尼文)、阿拉伯文、匈牙利文、捷克文、波蘭文與土耳其文。



設定選單

[格式化]

- 這用於格式化記憶體。如若在記憶體上運行[格式化]，將刪除所有影像(包括受保護的影像、MP3、文本與 PMP 檔案)。確保在格式化記憶體前將重要影像下載至電腦。

倘若選擇[否]：記憶卡將不會格式化。按兩次功能表按鈕，功能表顯示將消失。

倘若選擇[是]：將顯示[處理中!]且記憶卡將被格式化。倘若於播放模式運行格式化，則將顯示[無影像!]訊息。



資訊

- 這用於格式化記憶體。如若在記憶體上運行[格式化]，將刪除所有影像(包括受保護的影像、MP3、文本與 PMP 檔案)。確保在格式化記憶體前將重要影像下載至電腦。
- 始終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倘若插入使用其他相機、記憶卡讀卡器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則將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

[設定日期/時間/日期類型]

- 可更改捕獲影像上顯示的日期及時間並設置日期類型。

- 右鍵：選擇年/月/日/小時/分鐘日期類型。
左鍵：倘若指標處於日期與時間設置的首項，則將指標移至[日期與時間]主功能表。在其他所有情況下，指標將被移動至當前位置的左側。
上與下鍵：修改設定值。



[列印記錄日期]

- 可選擇將日期/時間置於靜態影像上。

- [關閉]：日期與時間將不會列印於影像檔案上。
[日期]：僅日期將列印於影像檔案上。
[日期與時間]：日期與時間將列印於影像檔案上。

- ※ 日期與時間將列印於靜態影像的右下側。
- ※ 列印功能僅適用於[文字翻拍]拍攝環境模式與相片框架效果模式中拍攝的影像之外的靜態影像。
- ※ 由於廠商與列印模式，影像上列印的資料可能出現列印錯誤。



設定選單

[聲音]

■ 倘若設置作業聲音為開啓,則按鍵後,相機開機將啓動各種聲音,從而使您了解相機的操作狀態。

● [聲音] 子功能表: 關閉/低/中/高



[連接外部設備(USB)]

■ 可使用USB電纜連接選擇連接相機的外部設備。

[電腦] :倘若想將相機與電腦連接,則請選擇此功能。有關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的方法說明,請參閱第82頁。

[印表機] :倘若想將相機與印表機連接,則請選擇此功能。有關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的方法說明,請參閱第54頁。



[AF 聲音]

■ 如果將操作音設定為開,相機開機時會發出各種不同的聲音,您就可以知道相機的操作狀態。



[自動對焦指示燈]

■ 可開啓及關閉自動對焦指示燈。

倘若選擇[關閉]:自動對焦指示燈將不會亮起。

倘若選擇[開啓]:自動對焦指示燈將會亮起。

※ 選擇[關閉]功能表時,倘若在光照不佳的條件下拍攝影像或選擇[夜景]拍攝環境模式,相機可能無法正確對焦。

※ 使用自拍計時器時自動對焦指示燈將起作用,即使配置設定為關閉指示燈。



設定選單

[液晶亮度]

- 可調整液晶亮度。



[選擇視頻輸出類型]

- 相機中的動態影像輸出訊號為NTSC或PAL。選擇的輸出將由相機所連接的設備 (顯示器或電視等) 類型控制。PAL 模式僅可支援 BDGHI。



- 選擇視訊輸出種類

■ 連接外部顯示器

[在基座上使用AV電纜]



[在相機上使用AV電纜]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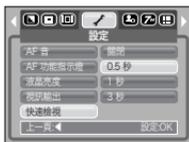
資訊

- NTSC：美國、加拿大、日本、南韓、臺灣、墨西哥。
- PAL：澳洲、奧地利、比利時、中國、丹麥、芬蘭、德國、英國、荷蘭、意大利、科威特、馬來西亞、紐西蘭、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國、挪威。
- 使用電視作為外部顯示器時，將需選擇電視的外部或AV頻道。
- 外部顯示器將有數位噪音，但這並非故障。
- 影像未處於螢幕中央時，請使用電視控制將其調至中央。
- 功能表功能與液晶顯示器上顯示的功能相同。

[快速檢視]

- 倘若於捕捉影像前啟動快速檢視，則可在[快速檢視]設置的期間設定中檢視液晶顯示器上剛剛捕捉的影像。快速檢視視窗適用於靜態影像。

[關閉]：快速檢視功能無法啟動。
[0.5、1、3秒鐘]：捕捉的影像將於所選時間短暫顯示。



[初始化]

- 所有相機功能表與功能設定將恢復至初始值。然而，日期/時間、語言及視頻輸出值將不會變更。

倘若選擇[否]：設定將不會恢復至初始值。
倘若選擇[是]：所有設定將恢復至初始值。



設定我的相機功能表

- 可以設定開機影像、開機聲音與快門聲音。相機的任何工作模式(除語音記錄、MP3、PMP 與文字瀏覽器模式外)均有MyCAM 功能表。帶有  標誌的項目為初始設定。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頁碼
	開機影像	關閉	標識	63頁
		使用者影像1	使用者影像2	
	開機聲音	關閉	聲音1	63頁
		聲音2	聲音3	
	快門音	關閉	快門音1	63頁
		快門音2	快門音3	

※ 功能表如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

開機影像

- 可選擇相機開啓時首次於液晶顯示器上顯示的影像。
 - 在播放模式選單中的[調整尺寸][開機影像]功能,將一張已儲存的相片設定為開機影像。
 - 刪除所有影像或[格式化]功能表均不能刪除開機影像。
 - [重新設定]功能表將可刪除使用者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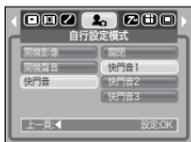
開機聲音

- 可選擇相機開啓時的聲音。
 - 倘若開機影像設定為[關閉],則開機聲音不會啟動,即使您可能已將此設定為開啓。



快門音

- 可選擇快門音。



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

- 本相機具有內建 MP3 文本瀏覽器與可攜式媒體播放器程式。您可隨時拍攝影像、聽 MP3 檔案及觀看動態影像(動態影像與視頻短片)。若要用 PMP 模式,您必須使用 Digimax Converter 轉換多媒體檔案。在文本模式中,您可在液晶顯示螢幕上瀏覽文本,同時聽 MP3 音樂。
 - 如若檔案名稱超過 128 個(韓文、中文等 2 字節語言)或 256 個(英文等 1 字節語言)字符,播放列單上將無法顯示檔案名稱。

下載檔案

- 若要用 MP3、PMP 與文字瀏覽器功能,MP3、PMP(多媒體檔案)與文字檔案必須保存於本相機的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中。
 1. 在電腦上保存想要保存的檔案。
 2. 使用 USB 接線連接相機與電腦,然後開啓相機。
 3. 打開 Windows 的檔案總管,搜尋[可移動磁碟]。
 4. 將資料夾放在可移動磁碟下。

- MP3模式：[MP3]

- PMP模式：[PMP]

- 文字瀏覽器模式：
[TEXT]



5. 選擇想要保存的所需檔案,然後複製至各檔案夾。

下載檔案

資訊

- 請注意切勿非法複製MP3與多媒體檔案。這違反各種版權法。
- 本相機僅可在MP3模式中播放MP3檔案及在PMP模式中播放SDC檔案(經修改的XviD MPEG4視頻/MPEG Layer2音頻類型)。
- 倘若本相機上有可播放的檔案,則使用Digimax Converter轉換至支援的檔案格式。(第86頁)
- 檔案夾中可保存約200個檔案。
- 可在MP3或PMP檔案夾下創建約100個子檔案夾,但無法在子檔案夾下創建子目錄。



啟動 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

插入帶有 MP3、PMP 與文字檔案的記憶卡。由於本相機具有 15MB 的內部記憶體,因此亦可將檔案保存在內部記憶體上。

1. 轉動模式轉盤,選擇 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
2. 如圖所示顯示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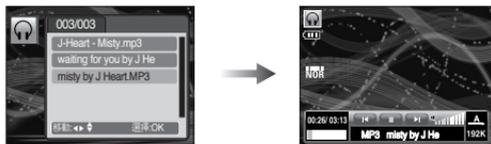
[繼續] : 記憶最近停止的畫面。
MP3 模式 : 從頭開始播放檔案。
PMP 模式 : 從最近停止的畫面開始播放
文字瀏覽器模式 : 從最近停止的畫面開始播放
[開啓] : 顯示瀏覽功能表選擇所需的檔案

3. 選擇所需的檔案,然後按 OK 鍵。
然後,檔案將開始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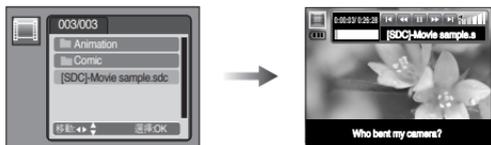


啓動 MP3/PMP/文字瀏覽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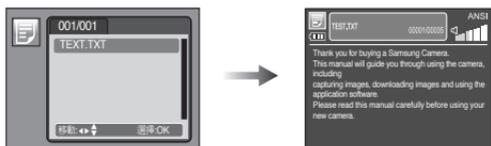
[MP3 模式]



[PMP 模式]



[文字瀏覽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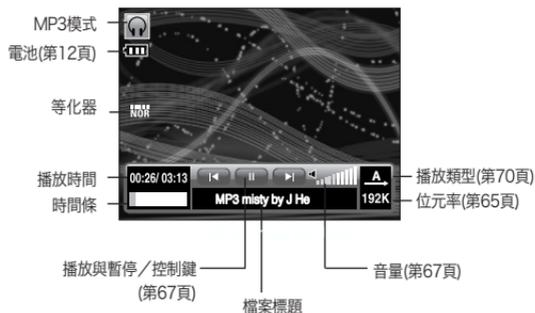


資訊

- 各個模式的[恢復]功能表(第 70 頁)設定為[關閉]時,瀏覽功能表不會打開。如若最後播放的檔案已刪除,儘管設定與上述相同,瀏覽功能表仍會打開。
- 在 PMP 模式中,液晶顯示螢幕上的圖示將在 5-6 秒之後消失。
- 劉瀾功能表上的播放清單順序與保存在記憶體上的檔案順序相同。
- 不支援語言編碼的名稱顯示為「_____」。
- 播放檔案時,電源自動關閉功能不起作用。
- 記憶體中檔案超過 100 個時,相機需較長時間處理 MP3/PMP 模式。
- 如若在 MP3/文本瀏覽器模式(B.G.M:關閉,自動滾動:關閉)中於規定時間內(大約 30 秒)未有操作,液晶顯示螢幕將自動關閉且相機狀態指示燈閃爍。若要使用相機,請按電源鍵以外的任何相機按鍵。
- 播放 VBR(可變位元率)檔案由於各時間段輸入資料的複雜性不同,VBR 檔案各時間段輸出資料量亦不同。播放 VBR 編碼的檔案時,液晶顯示器將如下所述顯示。
 - 顯示 VBR 圖示,而非位元率圖示。
 - 不顯示時間條目。
 - 顯示播放時間但不顯示整體運行時間。
- 在 PMP 模式中,電源鍵以外的任何照相機按鍵在多媒體檔案的開始與結束時 2 秒內不可用。
- 無法正確播放 MP3 檔案時,請下載免費的 MP3 轉換程式,然後轉換再在相機上使用 MP3 檔案

MP3 / PMP / 文字瀏覽器模式的液晶螢幕指示

■ LCD 顯示螢幕顯示 MP3、多媒體與文本檔案的相關資訊。



[MP3模式]



[PMP模式]



[文字瀏覽器模式]

※編碼種類：ANSI(美國國家標準學會)類、Uni(統一編碼)類

- 顯示 ANSI 編碼類型時：您應設定文本瀏覽器功能表的語言以瀏覽文本。將語言功能表設定為與創建文本的作業系統語言相同的語言。
- 顯示 UNI 編碼類型時：文本檔案將以任何語言功能表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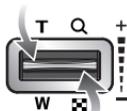
※如若文本檔案大小超過 10MB, 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檢視此文本檔案。文本檔案分開後, 讀取時間將縮短。

※ 播放使用 Digimax Converter 轉換的動態影像時, 顯示設備上可能有白點。這並非相機故障且使用設備不會出現問題。

使用相機按鍵調整相機

音量鍵

- 可使用此鍵控制音量。有0-30個等級



播放與暫停/控制鍵

- 播放檔案時,按下鍵暫停播放檔案。再次按此鍵將恢復播放。
- MP3模式
可按左/右鍵搜索MP3檔案。播放時無法搜索MP3檔案。
- PMP模式
可按左/右鍵搜索多媒體檔案。可在播放時按左/右鍵搜索所需的檔案畫面。
- 文本瀏覽器模式
顯示文本列單功能表時 : 按上/下鍵選擇文本檔案。
顯示文本時 : 按上/下鍵,將顯示檔案的上一頁/下一頁。



刪除鍵

- 此鍵用於刪除記憶體上儲存的檔案。
 1. 在瀏覽功能表上選擇所需刪除的檔案,然後按刪除鍵。
 2. 如圖所示顯示一條訊息。
[是] : 刪除所選的檔案。
[否] : 取消「刪除檔案」,將顯示瀏覽功能表。



資訊

- 從相機刪除檔案前,請注意將想要保存的檔案下載至電腦。

使用相機按鍵調整相機

鎖定/均衡器鍵  

- 按鎖定鍵1秒鐘以上時,相機按鍵將鎖定。
- 倘若相機按鍵已鎖定,則按鍵在播放時不可用。不過,電源關閉、視頻輸出、USB連接與液晶開啓功能均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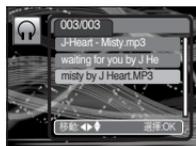
- 再次按鎖定鍵或關閉相機時,相機將解除鎖定。

- 使用者可選擇此設定的適當聲音。
按E鍵,從<普通>、<古典>、<舞曲>、<爵士>、<搖滾>與<3D>中選擇一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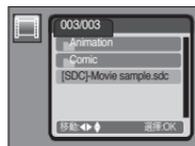


播放清單鍵   

- 播放多媒體檔案時,可以使用瀏覽功能表選擇所需的檔案。
 1. 播放多媒體檔案時,按播放清單鍵()。
 2. 突出顯示當前播放的播放清單。
 3. 按控制鍵將光標移至所需的清單。
按OK鍵 : 播放選定的檔案。
按播放清單鍵 : 取消選擇。



[MP3模式]



[PMP模式]



[文字瀏覽器模式]

使用液晶顯示螢幕設定播放功能

- 可使用液晶顯示器更改MP3/PMP模式功能。
按功能表鍵,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功能表。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頁碼	
	MP3	→	繼續	ON	Off	70頁
▶ MODE		播放模式	A	B	70頁	
			1	R		
			A	-		
			MP3 面板	D1	D2	70頁
			全部刪除	NO	YES	71頁
			幻燈播放間隔	2	3	71頁
			幻燈播放	5	-	71頁
		幻燈播放	▶	↶	71頁	
PMP	→	繼續	ON	Off	70頁	
	▶ TIME	搜尋	NOR	30 SEC	71頁	
			1 MIN	3 MIN		
			5 MIN	10 MIN		
	◀	播放器顯示幕	5 SEC	Off	72頁	
	全部刪除	NO	YES	71頁		

功能表項	主功能表	子功能表		頁碼	
TEXT	→	繼續	ON	Off	70頁
	⏸	自動捲動	ON	0.8 SEC 1.1 SEC 1.4 SEC 1.7 SEC 2.0 SEC 2.3	72頁
	🎧	MP3 BGM	Off	ON	72頁
	🗣️	Language	ENG, KOR, FRA, DEU, ESP, ITA, CHN, TWN, JPN, RUS, PRT, NLD, DNK, SWE, FIN, MYS, POL, HUN, CSK, TUR		72頁
	🗑️	全部刪除	NO	YES	71頁

※ 功能表將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進行更改。

使用液晶顯示螢幕設定播放功能

恢復

■ 可設定播放類型。

1. 按各模式中的功能表鍵。
2. 按上/下鍵在[恢復]功能表中選擇所需的播放類型,然後按OK鍵。



[MP3模式]



[PMP模式]



[文字瀏覽器模式]

- ON** : 相機開啓/關閉或相機模式變更時,本相機將記憶最近停止的畫面。
MP3模式: 從頭開始播放檔案。
PMP模式: 從最近停止的畫面開始播放
- OFF** : 將顯示瀏覽功能表以選擇所需的檔案

播放模式

■ 可設定各種反覆與隨機選項。

此功能僅適用於已選的檔案夾。

- A** : 播放一次單條曲目。
- U** : 反復播放單條曲目。
- A** : 反復播放檔案夾中的所有曲目。
- R** : 隨機播放一次檔案夾中的所有曲目。
- R** : 隨機播放檔案夾中的所有曲目。



MP3 播放器的面板

■ 可設定 MP3 播放器的面板

- [, ] : 設定初始面板。
- [, ] : 將設定以[MP3 面板]功能表(第50頁)創建的形象。



使用液晶顯示螢幕設定播放功能

全部刪除

- 記憶卡中存儲的所有檔案將被刪除。在 MP3 模式中，僅可刪除 MP3 檔案。在 PMP 模式中，僅可刪除多媒體檔案。在文字瀏覽器模式中，僅可刪除文字檔案。



[MP3模式]



[PMP模式]



[文字瀏覽器模式]

NO :取消「刪除檔案」

YES :顯示確認視窗。選擇[是]並按 OK 鍵。

所有檔案將被刪除。



設定自動播放時間間隔

- 可設定MP3模式的自動播放時間間隔。
- 選擇2、3、5秒鐘的時間間隔。



播放自動播放

- 播放MP3檔案時，液晶顯示器上將連續顯示已捕獲的影像。

 : 顯示一次影像。

 : 連續顯示影像。



※ 播放完畢時，自動播放將停止。

※ 若要停止自動播放，請按暫停鍵，然後按 E 鍵。

畫面搜索

- 按左/右鍵，可在搜索動態影像時設定跳讀範圍的時間。
可簡易搜索想要的畫面。

[**NOH**] : 按左/右鍵時，將按一幀畫面跳讀。

[**30**, **1**, **3**, **5**, **10**] : 按左/右鍵時，將按多幀畫面跳讀。



使用液晶顯示螢幕設定播放功能

顯示設定

■ 可設定液晶顯示。

- [] : 5秒鐘之內並無作業時,功能表條將消失。
- [] : 液晶顯示器上將不會顯示功能表條。
- [] : 液晶顯示器上將會顯示功能表條。



- ※ 若要查看字幕,請使用Digimax Converter插入字幕檔案(.smi)。(第86頁)
- ※ 若要停止自動播放,請按暫停鍵,然後按 E 鍵。

在MP3模式中設定記錄功能

■ 可同時拍照與聽MP3檔案。

1. 在有此想法時按快門鍵。然後將顯示MP3待機圖示。
2. 按快門鍵,拍攝影像。



資訊

- 相機設定固定為自動模式 (   ) 的初始設定。設定無法變更。
- 若未插入記憶卡,此功能將無法使用。即使插入記憶卡,按快門鍵時,有時可能會播放下個檔案。
- 若未插入記憶卡,則按快門鍵時將選擇自動模式。
- 若要取消 MP3 模式的記錄模式,請按 E 鍵或約 10秒 不操作任何鍵。

自動滾動

■ 自動捲動播放文字並顯示在 LCD 螢幕上。

Off : 不會自動捲動文字。

※ 按上/下鍵可使用自動捲動功能。

0.8 sec **1.1 sec** **1.4 sec** **1.7 sec** **2.0 sec** **2.3 sec** : 自動捲動文字。

各功能表圖示標有間隔時間。



MP3 背景音樂設定

■ 可在播放文字時同時播放 MP3 檔案。

Off : 無法播放 MP3 檔案。

On : 可以在播放文字時同時播放 MP3 檔案。

※ 執行所播放最後一個 MP3 檔案。



語言設定

■ 您可設定創建文本檔案的 OS(作業系統)的語言。

- 如若無法正確顯示文本檔案的字符,請在 Windows2000或更高版上打開,然後再次保存。我們建議使用記事本,記事本將保存為 ANSI 編碼類型。
- 相機上可能無法顯示某些特殊的字符。



● 重大注意事項

請務必遵守以下預防措施!

- 此設備具有精確電子元件。請勿在以下地點使用或儲存本設備。
 - 溫度與濕度變化過大的地區。
 - 有灰塵與污垢的地區。
 - 陽光直射的地區或天氣熾熱時的汽車內。
 - 高磁性或過度震動的環境。
 - 具有高爆炸性或高易燃性物質的地區。
- 請勿將相機置於多塵、化學物質(如衛生球、樟腦球等)、高溫與高濕之處。長期不使用時,應將相機置於密封盒內並填充乾燥劑。
- 沙粒對相機特別有害。
 - 在海灘、岸丘或其他多沙地區使用時,請勿使沙土進入設備中。
 - 否則,可能造成故障或永久損壞本設備。
- 操作相機
 - 切勿跌落、重擊或震動相機。
 - 避免大尺寸的液晶顯示器受到撞擊。不使用時,應將相機放在相機盒內。
 - 在捕獲影像時,應避免遮擋鏡頭或閃光燈。
 - 本相機不具防水功能。為避免危險電擊,切勿用濕手握持或操作相機。
 - 在海灘或水池等潮濕的地方使用本相機時,切勿讓水或沙子進入相機內部否則可能導致故障或永久損壞相機。

- 溫度變化過大可能引起故障。
 - 倘若相機從寒冷環境帶到濕熱的環境,相機的精密電路會出現冷凝現象。發生此情形時,應關閉相機等待至少1小時,直至濕氣全部消失。記憶卡中亦可能發生濕氣聚集的情況。發生此情形時,應關閉相機,取出記憶卡。驅散潮氣後再行使用。
- 使用鏡頭的注意事項
 - 鏡頭受到陽光直射時,可能褪色或使影像感測器失靈。
 - 請注意,鏡頭表面不應留下指紋或其他異物。
- 若數位相機長時間不使用,可能會發生放電。若無意長時間使用相機,最好取出電池與記憶卡。
- 相機受到電子干擾時,其將自動關閉以保護記憶卡。
- 相機保養
 - 請使用軟刷(可從照相器材店購得)輕輕清潔鏡頭與液晶元件。若不起作用,則可使用鏡頭清洗紙及清洗液進行清洗。使用軟布清洗相機機身。本相機切勿接觸苯、殺蟲劑、稀釋劑等溶解物質。這樣可能損壞相機的外殼並對性能造成影響。粗野使用相機會損傷液晶顯示器。不使用時應始終避免損傷並將相機放在保護盒中。

重大注意事項

- 切勿試圖分解或改裝相機。
- 在某些情況下,靜電會引致閃光燈閃光。這對相機無害,並非相機故障。
- 上傳或下載時(在充電器與USB電纜同時插入基座的情況下),靜電可能對資料傳輸造成影響。在此情況下,斷開並重新連接USB電纜,然後再進行傳輸。
- 重大事件或旅行之前,應檢查相機狀況。
 - 拍攝一張影像檢查相機狀況並準備備用電池。
 - 三星公司不為相機故障負責。
- 駕駛、騎車或操作任何機動車輛時切勿使用頭戴式耳機/耳機。其可能造成交通危害且可能在某些地區不合法。
- 避免以高音量使用頭戴式耳機/耳機。聽覺專家建議避免連續高音量長時間播放。耳朵出現耳鳴時,請降低音量或停止使用。

警告指示標誌

- 液晶顯示器上會出現以下嚴重警告。

記憶卡錯誤!

- 記憶卡錯誤
 -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重新開啓
 - 再次插入記憶卡
 - 插入記憶卡並格式化記憶卡(第59頁)

記憶卡被鎖住!

- 記憶卡被鎖住!
 - SD 記憶卡:將白色保護開關推至記憶卡頂部

警告指示標誌

找不到記憶卡!

- 未插入記憶卡
 - 關閉相機電源
 - 插入記憶卡
 - 開啓相機電源

無影像!

- 記憶體中無已存儲的影像
 - 拍攝影像
 - 插入帶有若干影像的記憶卡

檔案錯誤!

- 檔案錯誤
 - 刪除檔案
- 記憶卡錯誤
 - 與相機服務中心聯絡

電池電量不足!

- 電池電量不足
 -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

亮度不足!

- 在黑暗的地方拍攝影像時
 - 在閃光燈拍攝模式中拍攝影像。

數量超出

- 在PictBridge功能表中選擇的列印頁過多時。
 - 在限制範圍內選擇列印頁。

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 請檢查如下事項

相機無法開啓

- 電池電量不足
 -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第12頁)
- 電池插入不正確,電極插反
 - 按照電極標記(+,-)插入電池
- 未插入充電電池
 - 插入電池並開啓相機

相機電源使用時關閉

- 電池用盡
 -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
- 相機自動關閉
 - 重新開啓相機電源

電池消耗過快

- 在低溫時使用相機
 - 將相機放置在溫暖狀況中(大衣或夾克中),拍照時方才拿出

相機按快門鍵時無法拍攝影像

- 記憶體容量不足
 - 刪除不必要的影像檔案
- 記憶卡未被格式化
 - 格式化記憶卡(第59頁)
- 記憶卡空間用盡
 - 插入新的記憶卡
- 記憶卡被鎖住
 - 請參閱[記憶卡被鎖住]錯誤訊息
- 相機電源關閉
 - 開啓相機電源

- 電池用盡
 -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
- 電池插入不正確,電極插反
 - 按照電極標記(+,-)插入電池

影像不清晰

- 在未設定合適近拍模式的情況下拍攝的影像
 - 選擇合適的近拍模式拍攝清晰的影像
- 在閃光燈範圍之外拍攝影像
 - 在閃光燈範圍之內拍攝影像
- 鏡頭有污點或不清潔
 - 清潔鏡頭

閃光燈不閃光

- 選擇了閃光燈關閉模式
 - 解除閃光燈關閉模式
- 相機模式無法使用閃光燈
 - 請參閱閃光燈說明(第24頁)

顯示的日期與時間不正確

- 設定的日期與時間不正確或相機採用初始設定。
 - 重新正確設定日期與時間

相機鍵不能操作

- 相機出現故障
 - 取出/重新插入電池,然後開啓相機

記憶卡處於相機中的情況下出現記憶卡錯誤。

- 記憶卡格式不正確
 -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不能播放影像

- 檔案名稱不正確(違反DCF格式)
→ 切勿更改影像檔案名稱

影像色彩與原始拍攝環境有差異

- 白平衡或效果設定不正確
→ 選擇合適的白平衡與效果

影像亮度過大

- 曝光過度
→ 重新設定曝光補償

外部顯示器上無影像

- 外接顯示器未與相機正確連接
→ 檢查連接電纜
- 記憶卡中的檔案不合適
→ 插入具有合適檔案的記憶卡

使用電腦檔案總管時並未顯示[可移動磁盤]檔案

- 電纜連接不正確
→ 檢視連接是否正確
- 相機關閉
→ 開啓相機電源
- 作業系統不是Windows 98、98SE、2000、ME、XP/Mac 9.0~10.4。或是電腦不支援USB。
→ 為支援USB的電腦安裝Windows 98、98SE、2000、ME、XP/Mac作業系統9.0~10.4。
- 未安裝相機驅動程式
→ 安裝[USB儲存驅動程式]

相機規格

■ 影像感測器

- 類型：1/2.5" CCD
- 有效像素：大約720萬像素 - 總像素：大約740萬像素

■ 鏡頭

- 焦距：NV鏡頭f=6.3~18.9mm(35mm film equivalent：38~114mm)
- 光圈：F 3.5 ~ F 4.5
- 數位變焦：· 靜態影像模式：1.0X~5.0X
· 播放模式：1.0X~12.0X(取決於影像大小)

■ 液晶顯示器：2.5"彩色TFT液晶顯示器

■ 對焦

- 類型：TTL自動對焦(多點,中央)
- 範圍

	普通	近拍	超級近拍	自動近拍
廣角	80cm ~ 無限遠	5 ~ 80cm	1cm ~ 5cm	5cm ~ 無限遠
望遠		40 ~ 80cm	-	40cm ~ 無限遠

■ 快門

- 速度：2~1/2,000秒(夜景：15~1/2,000秒)

■ 曝光

- 控制：程式AE
- 測光：多點,單點
- 補償：±2EV(1/2EV 級)
- ISO感光度：自動、80、100、200、400、800、1000

■ 閃光燈

- 模式：自動、消除紅眼、閃光燈補光、緩速同步、閃光燈關閉、紅眼修正
- 範圍：廣角：0.3m~3.4m, 望遠：0.5m~2.5m(ISO AUTO)
- 充電時間：大約4秒鐘

相機規格

- 銳利度：柔化、正常、銳利
- 效果：普通照片、黑白、復古照片、紅色、綠色、藍色、負片、RGB、相片合成、突出、框架
- 白平衡：自動、太陽光、陰天、夕陽、日光燈高、日光燈低、燈泡、自定義
- 語音記錄：語音記錄(最長1小時)、靜態影像中的語音備忘錄(最長10秒鐘)
- 日期列印：日期與時間、日期、關閉(使用者自選)
- 拍攝
 - 靜態影像：· 模式：自動、程式、ASR、拍攝環境
 - ※ 拍攝環境：夜景、人像、兒童、風景、文本、近距、夕陽、破曉、背光、焰火、海灘與雪景
 - 拍攝：單拍、連拍、AEB
 - 自拍計時器：2 秒、10 秒、雙重自拍計時器(10 秒與 2 秒)
 - 動態影像：· 帶音頻(記錄時間：取決於記憶體容量)
 - 尺寸：720x480、640x480、320x240(帶聲音記錄的 3 倍光學變焦)
 - 張數/秒：30 fps、20 fps(僅適用於 720x480 大小)、15 fps
 - 色彩效果及白平衡可選擇
 - 動態影像穩定器(使用者自選)
 - 動態影像編輯(內建)：記錄時暫停、捕獲靜態影像、影片修剪
- 存儲
 - 介質：· 內部記憶體：大約15MB
 - 外部記憶體(選購)：MMC/SD 卡(保證最高 1GB)
 - * 內部記憶體的容量將會作出變更,恕不事先通告。
 -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JPEG(DCF)、EXIF 2.2、DPOF 1.1、PictBridge1.0
 - 動態影像：AVI(MPEG-4) · 音頻：WAV

- 影像尺寸

7M	6M	5M	5M(W)	4M	3M	2M	1M	VGA
3072	2816	2592	3072	2272	2048	1600	1024	640
X2304	X2112	X1944	X1728	X1704	X1536	X1200	X768	X480

- 容量(256 MB MMC)

	7M	6M	5M	5M(W)	4M	3M	2M	1M	VGA
超高畫質	63	74	88	88	118	131	208	381	1201
高畫質	116	138	162	162	202	236	332	520	1420
一般畫質	171	195	223	223	274	318	422	600	1736

※ 這些數據乃根據三星標準條件的測試結果,可能會因拍攝狀況及相機設置不同而有所變化。

■ 影像播放

- 類型：單張影像、縮略圖、帶效果與 BGM 的自動播放、動態影像
- 編輯：色彩效果、修剪、旋轉、調整尺寸

■ 接口：· 數位輸出連接器：USB 2.0

- 音頻：動態影像與語音記錄為單聲道、MP3 與 PMP 為立體聲
- 視頻輸出：PAL 與 NTSC(使用者自選)
- 直流電電源輸入連接器：24針連接器

■ 電源：· 充電電池：SLB-0837(860mAh)

- 適配器：SAC-45、SUC-C2
- 基座：SCC-NV3(選購)

※ 內含電池可能因銷售地區而異。

■ 尺寸(寬x高x深)：94.5x57x17.5mm

■ 重量：142 克(不帶電池與記憶卡)

- 作業溫度：0 ~ 40°C
- 作業濕度：5 ~ 85%

■ 軟體

- 相機驅動程式：存儲驅動程式

(Windows98/98SE/2000/ME/XP,Mac作業系統9.0 ~ 10.4)

- 應用程式：Digimax Converter*、Digimax Master*、Adobe Reader

* 作業系統：Windows 98SE/2000/ME/XP(建議 Windows 2000/XP)

* Pentium III 500MHZ 或更高(建議 Pentium IV)

相機規格

※ MP3規格

■ 音頻：

- 頻率：20Hz~20KHz
- 耳機埠：2.5mm 埠(立體聲類型)
- 輸出：最大音量 左40mW + 右40mW(16Ω)
- 噪音率：88分貝帶20 KHz LPF

■ 檔案

- 檔案格式：MP3(MPEG-1/2/2.5 Layer 3)
- 位速率：48~320kbps(含VBR)

■ 播放模式：

- 全部、單首重復、全部重復、隨機、隨機重復
- 播放中跳讀、自動跳讀
- 自動播放開啓/關閉(使用者自選)
- MP3 與捕獲(捕獲模式為自動初始值.3M)
- 自動重新加載功能(記憶最後播放的檔案)
- 以使用者影像作為 MP3 播放的背景外形

※ PMP規格

■ PMP解碼器

- 動態影像：Xvid MPEG4(使用Digimax Converter 軟體)
- 音頻：MPEG1 Layer 2(使用Digimax Converter 軟體)

■ 播放模式

- 播放中搜索(最高32倍)、播放中跳讀
- 播放完一個檔案後自動跳讀
- 自動重新載入功能(記憶最後播放的畫面)
- 支援轉換軟體中的全螢幕

■ 字幕：支援SMI檔案(使用Digimax Converter 軟體)

※ 文字瀏覽器

■ 檔案：文本檔案(TXT 副檔、最多 99999 頁)

- 動態影像：Xvid MPEG4(使用Digimax Converter S/W)
- 音頻：MPEG1 Layer 2(使用Digimax Converter S/W)

■ 檔案格式

- Window：ANSI(Windows 98或以上)、Unicode、Unicode(Big-Endian) UTF-8(Windows 2000/XP)
- MAC：ANSI,Unicode(UTF-16)

■ 功能：

- 自動滾動(0.8 ~ 2.3 秒)
- 1 頁/10頁跳讀
- 自動重新載入功能(記憶最後頁面)
- 顯示文本檔案時支援 MP3 BGM

■ 語言

- 英語、韓語、法語、德語、西班牙語、意大利語、中文、臺灣中文、日語、俄羅斯語、葡萄牙語、荷蘭語、瑞典語、芬蘭語、印尼語、波蘭語、匈牙利語、捷克語、土耳其語

※ 規格將會作出變更,恕不事先通告。

※ 所有商標均歸其各自所有者所有。

軟體注意事項

請於使用前務必仔細閱讀使用說明手冊。

- 提供的軟體是用於Windows的相機驅動程式與影像編輯軟體。
- 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複製軟體或使用者手冊的全部或部分。
- 軟體版權僅用於本相機中。
- 若有製造缺陷,我們將提供修理或更換相機。
- 不過,對於不當使用引致的任何損壞,我們不承擔責任。
- 使用自己組裝的電腦或使用製造商不提供擔保的電腦與作業系統時,並非三星公司保固範圍之內。
- 閱讀本手冊之前,應具有電腦與作業系統的基本知識。

系統要求

用於Windows	用於Macintosh
處理器高於 Pentium II 的電腦 450MHz(建議 Pentium 700MHz) Windows 98/98SE/2000/ME/XP 最低 128MB RAM 200MB 可用硬盤空間 1024x768 像素,16 位元彩色顯示相容 顯示器(建議 24 位元彩色顯示) DirectX 9.0 或以上	Power Mac G3 或更高版本 Mac 作業系統 9.0 ~ 10.4 最低 64MB RAM 110MB 可用硬盤空間 Quick Time Player或一個支援 AVI檔案格式的媒體播放器
* Digimax Converter 處理器高於 Pentium III 500MHz 的電腦(建議 Pentium IV) Windows 98SE/2000/ME/XP (建議 Windows 2000/XP)	* 用於播放動態影像 Mac 作業系統 10.1 ~ 10.4 MPlayer、VLC Media Player

軟體資料

使用本相機配供的CD-ROM插入光碟機後,將自動運行以下視窗。



將相機與電腦連接之前,應首先安裝相機驅動程式。

※本手冊上所示的螢幕擷圖乃基於 Windows 的英文版。

■ 相機驅動程式：可以在相機與電腦之間傳輸影像。

本相機使用USB存儲驅動程式作為相機驅動程式。可使用相機作為USB讀卡機。安裝驅動程式及連接相機與電腦後,可在[Windows檔案總管]或[我的電腦]上找到[可移動磁盤]。USB存儲驅動程式僅適用於Windows。用於MAC的USB驅動程式並未配供應用程式光盤。可在Mac作業系統9.0~10.4上使用相機。

■ XviD 編解碼器：此編解碼器可使電腦播放使用本相機記錄的動態影像(MPEG-4)。

若要播放使用本相機記錄的動態影像,必須安裝 XviD編解碼器。若本相機記錄的動態影像無法良好播放,則應安裝此編解碼器。此軟體僅與 Windows 相容。

■ Digimax Converter：多媒體轉換程式

多媒體(動態、視頻影像等)檔案可轉換為可在本相機上播放的動態影像。此軟體只與Windows相容。

軟體資料

- **Digimax Master**：此為一種「全合一」的多媒體軟體解決方案。可使用此軟體下載、檢視、編輯及保存數位影像與動態影像。此軟體只與 Windows 相容。

資訊

- 安裝驅動程式之前應務必檢查系統要求。
- 依據電腦性能的不同,自動設定程式的運行時間為5~10秒鐘。未顯示視窗時,運行[Windows檔案總管]並在光碟機根目錄中選擇[Samsung.exe]。
- 本相機配供的軟體CD-ROM中有使用者手冊的PDF文檔。使用Windows資源管理器搜索PDF檔案。打開PDF檔案前,請務必安裝軟體CD-ROM中的Adobe Reader。
- 若要正確安裝 Adobe Reader 6.0.1,則須先安裝 Internet Explorer 5.01 或更高版本。請訪問「www.microsoft.com」並升級 Internet Explorer。

設定應用程式軟體

- 在電腦上使用本相機時,應首先安裝應用程式軟體。安裝軟體之後,可將相機中儲存的影像移動到電腦上並利用影像編輯程式進行編輯。
- 可透過網際網路參觀三星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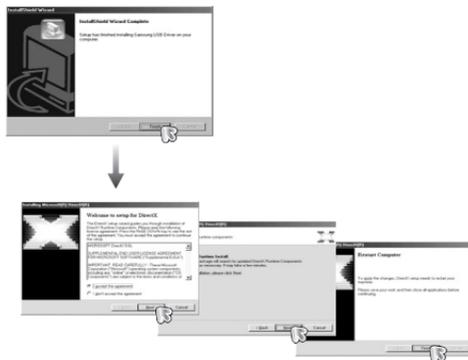
<http://www.samsungcamera.com> : English

<http://www.samsungcamera.co.kr> : Korean

1. 將顯示自動運行框。點擊自動運行框中的[安裝]功能表。



2. 選擇顯示器上顯示的按鍵安裝相機驅動程式與DirectX。



設定應用程式軟體

3.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記錄的動態影像,請安裝 XviD 編解碼器。



※ XviD 編解碼器乃根據並按照 GNU 通用公共許可的條款與條件分銷,任何人士均可隨意複製、修改與分銷此編解碼器,但並無其適銷性或適用於特定用途的任何暗指或明確保證,除非於分銷此編解碼器或對其進行修改時遵守 GNU 通用公共許可。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 GNU 通用公共許可文檔(<http://www.gnu.org/copyleft/gpl.html>)。

4. 按照顯示器上的說明安裝軟體。



設定應用程式軟體

- 重新啟動電腦之後,利用USB電纜將相機與電腦連接。
- 開啓相機電源。
[找到新硬體向導]將打開,電腦將識別相機。



※ 倘若作業系統是Windows XP,影像閱讀器程式將打開。倘若啓動Digmax Master後Digmax Master的下載視窗打開,則已成功安裝相機驅動程式。

資訊

- 倘若已安裝相機驅動程式,則[找到新硬體向導]可能不會打開。
- 在Windows 98或98 SE系統上,「找到新硬體向導」對話框打開並出現視窗要求選擇可能出現的驅動程式檔案。在此情況下,指定配供光盤中的「USB驅動程式」。

啓動電腦模式

- 倘若將USB電纜連接至電腦上的USB埠,然後開啓電源,則相機將自動轉換至「電腦連接模式」。
- 在此模式中,可透過USB電纜將儲存的影像下載至電腦。
- 在電腦模式中,液晶顯示器將始終關閉。

■ 連接相機與電腦

- 在語音記錄模式之外的任何模式中按功能表鍵。
- 按左/右鍵選擇[設定]功能表項。
- 按上/下鍵選擇[USB]功能表,然後按右鍵。
- 使用上與下鍵選擇[電腦],然後按OK鍵。
- 按兩次功能表鍵,功能表將消失。
- 使用USB電纜連接電腦與相機。



資訊

- 為節省電池電力,推薦使用交流電適配器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啟動電腦模式

■ 連接相機至PC

(使用帶基座的USB電纜(選購))



(配合相機使用USB電纜)



※ 倘若在第4步中選擇[印表機],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時,將顯示[正在連接印表機]訊息並將建立連接。在此情況下,斷開USB電纜,然後按照第2步開始的步驟操作。

■ 斷開相機與PC: 請參見第84頁(移除可移動磁盤)。

資料

- 為節省電池電力,推薦使用基座將相機連接至電腦(選購)。
- 插入任何接線或交流電適配器前,請檢查方向是否正確且切勿用力插入。否則可能導致接線或相機破損。

■ 下載已存儲的影像

可將相機上存儲的靜態影像下載至電腦的硬盤,然後進行列印或使用影像編輯軟體進行編輯。

1. 使用USB電纜連接電腦與相機。
2. 在電腦的桌面顯示中選擇[我的電腦]並雙擊[可移動磁盤→DCIM→100SSCAM]。此時將顯示影像檔案。
3. 選擇影像,然後按滑鼠右鍵。
4. 打開彈出式功能表。
單擊[Cut]或[Copy]子功能表。
 - [Cut]: 剪切所選的檔案。
 - [Copy]: 複製檔案。
5. 單擊想要粘貼檔案的檔案夾。



啟動電腦模式

6. 按滑鼠右鍵,打開彈出式功能表。單擊[Paste]。



7. 影像從相機傳輸至電腦上。



告警

- 我們推薦將影像複製至電腦中檢視。直接從可移動磁盤打開影像可能出現意外斷開。
- 將並非本相機拍攝的檔案上傳至可移動磁盤時,播放模式中的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檔案錯誤!]訊息,縮略圖模式則不會顯示任何訊息。

移除可卸除磁碟

■ Windows 98/ 98SE

1. 檢查相機與電腦是否傳輸檔案。
相機狀態指示燈閃爍時,請等到指示燈持續亮起不再閃爍為止。
2. 拔出USB電纜。

■ Windows 2000/ ME/ XP

(由於Windows作業系統不同,說明圖可能與所顯示的有所不同。)

1. 檢查相機與電腦是否傳輸檔案。
相機狀態指示燈閃爍時,請等到指示燈持續亮起不再閃爍為止。
2. 雙擊任務條上的[拔出或彈出硬體]圖示。

3. [拔出或彈出硬體]視窗將打開。選擇 [USB大容量存儲設備],然後單擊[停止]鍵。



4. [拔出或彈出硬體]視窗將打開。
選擇 [USB大容量存儲設備],然後單擊[停止]鍵。



5. [可安全移除硬體]視窗將打開。單擊[OK]鍵。



移除可卸除磁碟

6. [拔出或彈出硬碟]視窗將打開。單擊[關閉]鍵,可移動磁碟將安全移除。



7. 拔下USB電纜。

設定MAC的USB驅動程式

1. 由於MAC作業系統支援相機驅動程式,因此用於MAC的USB驅動程式並未提供軟體光盤。
2. 開機時檢查MAC作業系統的版本。本相機與MAC作業系統9.0~10.4相容。
3. 將相機與Macintosh連接,然後打開相機電源。
4. 連接相機與MAC後,桌面將顯示新的圖示。

在MAC中使用USB驅動程式

1. 雙擊桌面的新圖示,將顯示記憶體中的檔案。
2. 選擇影像檔案並將其複製或移動至MAC。

資訊

- 用於Mac作業系統10.0或更高版本: 首先完成電腦上傳至相機,然後使用正確的命令移除可移動磁碟。
- 倘若無法在Mac作業系統中播放動態影像,請訪問下述網站(<http://www.divx.com/divx/mac/>)並下載編解碼器。或者,使用支援Xvid編解碼器的多媒體播放器(Mplayer、VLC(VideoLAN Client)媒體播放器)。

從Windows 98SE系統中刪除USB驅動程式

■ 刪除USB驅動程式時,請參閱如下所示的過程。

1. 連接相機與電腦,然後開啓相機與電腦。
2. 檢查可移動磁碟是否在[我的電腦]上。
3. 在設備管理器上刪除[三星數位相機]。



4. 斷開USB電纜。
5. 在添加/刪除程式屬性中刪除[Samsung USB Driver]。



6. 卸載完成。

Digimax Converter

■ 多媒體(動態、視頻影像等)檔案可轉換為可在本相機上播放的動態影像。此軟體只與Windows相容。(建議 Windows 2000/XP)

■ Digimax Converter的使用方法。

1. 雙擊桌面上的Digimax Converter圖示 ()。

2. 單擊添加圖示()並選擇想要添加的檔案。



3. 若有意添加字幕,則檢視「使用檔案(*.srm)」的字幕。

4. 選擇想要的設定並單擊Convert鍵。

- Frame size(畫面尺寸): 可設定輸出動態影像的寬度與高度。
- Frame rate(張數/秒): 可設定fps(每秒張數)。
- Screen size(螢幕尺寸): 可設定顯示的類型。
- Split by size(按大小劃分): 可設定輸出動態影像的檔案大小。

5. 使用配供的USB電纜連接電腦與相機。

6. 複製目標檔案夾中的已轉換的動態影像,然後將該檔案粘貼至[PMP]檔案夾中。

7. 可在相機的播放模式中播放已轉換的動態影像。



※ 有關詳盡資訊,請參閱Digimax Converter的[Help]功能表。

資訊

- 轉換多媒體檔案前,檢查此檔案能否在 Windows Media Player 上正確播放。
- 轉換後的檔案保存為 *.sdc 檔案類型,此類型檔案可在 Windows Media Player 上播放。
- Digimax Converter 並無所有類型的編解碼器。若轉換後的多媒體檔案無法在 Windows Media Player 上播放,則請安裝多編解碼器(我們建議完全版本的最新版 K-Lite Codec)。安裝多編解碼器後重新安裝 Digimax Converter。
- 可以選擇各個轉換後檔案的目標檔案夾。未選擇檔案夾時,轉換後的檔案保存在源檔案所在的檔案夾中。
- 若同時轉換多個檔案,電腦可能因 CPU 的容量而運轉緩慢。在此情況下,在程式中逐個添加檔案。
- 若未能正確安裝多媒體編解碼器,Digimax Converter 可能無法轉換媒體檔案。
- 若使用多媒體編解碼器,Digimax Converter 可能無法轉換媒體檔案。
- 電腦規格、安裝代碼與程式是轉換錯誤的主要問題。出現轉換錯誤時,請檢查以下方面。
 - 未安裝或未正確安裝與檔案相容的任何編解碼器。在此情況下,找出相容的編解碼器並安裝。若未找到任何相容的編解碼器,則安裝多編解碼器。
 - 若電腦上已安裝各種多編解碼器,其可能引起轉換問題。在此情況下,移除所有編解碼器並安裝合適的多編解碼器。
 - 安裝最新版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 訪問設備(電腦、顯示卡、音效卡)生產商的網站並以最新版對其進行升級。
- 若干種類的多媒體檔案未被轉換。轉換的多媒體檔案受損時,可能無法在相機上播放。
- 媒體檔案轉換後的預期檔案大小可能有變,取決於所使用的電腦系統。

● Digimax Converter

資訊

- 字體與電腦上的腳本檔案不相容時,腳本顯示為「□□□□」。
- 將已轉換的檔案傳送至可移動磁盤需要時間。此過程可能需要不少時間。時間長度取決於檔案大小。
- 駕駛時切勿使用 PMP 模式。此模式可能造成交通危險。
- 不支援在 Windows 媒體播放器上快速搜索的檔案無法選擇轉換範圍及劃分檔案大小。

● Digimax Master

- 可使用此軟體下載、檢視、編輯及保存影像與動態影像。此軟體僅與Windows 98 之外的Windows相容。
- 若要運行 Digimax Master,請雙擊桌面上的 Digimax Master 圖標。

● 下載影像

1. 將相機與電腦連接。

2. 相機與電腦連接後,將顯示下載影像視窗。

- 下載已拍攝的影像時,請選擇[Select All]鍵。
- 在視窗中選擇所需的檔案夾,然後單擊[Select All]鍵。可保存已拍攝的影像及所選的檔案夾。
- 倘若單擊[取消]鍵,下載將被取消。



3. 單擊[Next >]鍵。



● Digimax Master

4. 選擇目標並創建檔案夾保存下載的影像與檔案夾。

- 檔案夾名稱可以日期次序命名並將下載影像。
- 檔案夾可隨意命名並將下載影像。
- 選擇此前創建的檔案夾後,將下載影像。



5. 單擊[Next >]鍵。

6. 將打開如旁所示的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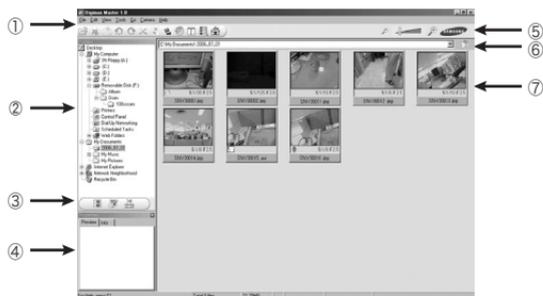
- 視窗上方將顯示所選檔案夾的目的檔案。
- 單擊[開始]鍵下載影像。



7. 顯示所下載的影像。



● 影像閱讀器：可檢視所儲存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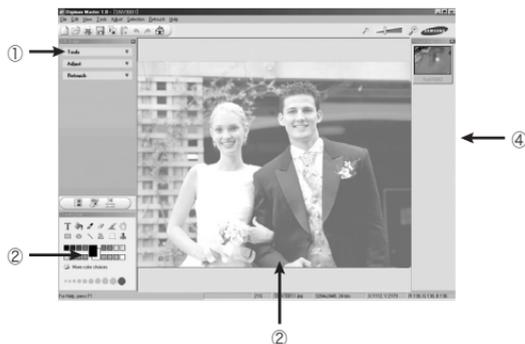
- 像閱讀器的功能列表如下：

- ① 功能表條：可選擇功能表。
檔案、編輯、檢視、工具、更改功能、自動下載、幫助等
- ② 影像選擇視窗：可在此視窗中選擇所需的影像。
- ③ 媒體類型選擇功能表：可在此功能表中選擇影像閱讀器、影像編輯與動態影像編輯功能。
- ④ 預覽視窗：可預覽影像或動態影像與檢查多媒體資訊。
- ⑤ 變焦條：可更改預覽尺寸。
- ⑥ 檔案夾顯示視窗：可查看所選影像的檔案夾位置。
- ⑦ 影像顯示視窗：顯示所選檔案夾的影像。

※ 有關詳盡資訊,請參閱Digimax Master的[Help]功能表。

Digimax Master

- 影像編輯：可編輯靜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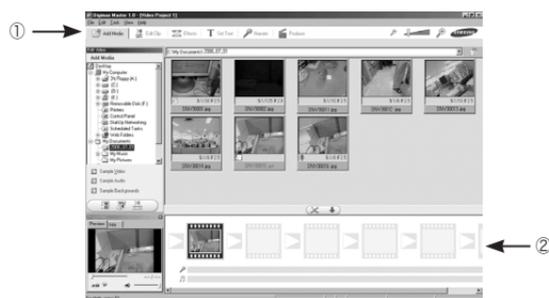
- 影像編輯功能列單如下。

- 1 編輯功能表：可選擇以下功能表。
 - [Tools]：可修剪選定的影像或調整尺寸。參閱[Help]功能表。
 - [Adjust]：可修改影像的畫質。參閱[Help]功能表。
 - [Retouch]：可更改影像或在影像中插入效果。參閱[Help]功能表。
- 2 繪圖工具：編輯影像的工具。
- 3 影像顯示視窗：此視窗中顯示選定的影像。
- 4 預覽視窗：可預覽更改後的影像。

※ 使用Digimax Master編輯的靜態影像無法在相機上播放。

※ 有關詳盡資訊，請參閱Digimax Master的[Help]功能表。

- 電影編輯：可以將靜態影像、動態影像、敘述文字、音樂檔案合成為一個動態影像。



- 動態影像編輯功能列單如下。

- 1 編輯功能表：可以選擇以下功能表。
 - [Add Media]：可以在動態影像中添加所需的多媒體。
 - [Edit Clip]：可以更改亮度、對比度、顏色和飽和度。
 - [Effects]：可以插入效果。
 - [Set Text]：可以插入文字。
 - [Narrate]：可以插入敘述。
 - [Produce]：可以以一個新的檔案名保存編輯過的多媒體。可以為本相機選擇AVI/Windows media(wmv)/Windows media(asf)、相機視訊(avi,MPEG-4)等動態影像檔案類型。
- 2 畫面顯示視窗：可以在此視窗中插入多媒體。

※ 某些利用不與Digimax Master相容的編解碼器壓縮的動態影像無法在Digimax Master中進行播放。

※ 更多資訊，請參閱Digimax Master的[Help]功能表。

常見問題解答

■ 若USB連接有問題,請檢驗如下項。

情形 1 USB電纜並未連接或使用不正確規格的電纜。
→ 請使用正確規格的USB電纜。

情形 2 電腦無法識別相機。有時,相機會出現在設備管理器的[未知設備]中。
→ 正確安裝相機驅動程式。關閉相機,移除USB電纜,再次插入USB電纜,然後再開啟相機。

情形 3 檔案傳輸時出現意外錯誤
→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再開啟。重新傳輸檔案。

情形 4 使用USB集線器時。
→ 電腦與集線器不相容時,使用USB集線器連接相機與電腦可能出現問題。盡可能將電腦直接連接至相機。

情形 5 是否有其他USB電纜連接至電腦?
→ 相機連接至電腦的同時連接至另一根USB電纜時,可能出現問題。在此情況下,斷開其他USB電纜,僅使用一根USB電纜連接至相機。

情形 6 打開設備管理器(單擊開始 → (設置) → 控制面板 → (性能與維護) → 系統 → (硬體) → 設備管理器)時,將出現旁邊帶黃色問號(?)的「未知設備」或「其他設備」條目或旁邊帶驚嘆號(!)的設備。
→ 雙擊帶問號(?)或驚嘆號(!)的條目,然後移除(單擊滑鼠右鍵將顯示「移除」功能表)。重新啟動電腦並連接電腦與相機。在Windows 98中,移除相機驅動程式並重新啟動電腦,然後連接電腦與相機。

情形 7 在某些安全程式(Norton Anti Virus、V3等)中,電腦可能無法將相機識別為可移動磁盤。
→ 停止安全程式,然後再將相機與電腦連接。
有關停止安全程式的方法,請參閱程式的使用說明。

情形 8 相機已與電腦前端的USB埠連接。
→ 相機與電腦前端的USB埠連接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將相機與電腦後端的USB埠連接。

常見問題解答

■ 電腦無法播放動態影像時

※ 相機記錄的動態影像無法在電腦上播放時,原因很可能是電腦上安裝的編解碼器。

● 未安裝播放動態影像的編解碼器時

→ 安裝如下所列的編解碼器。

[安裝用於Windows的編解碼器]

1) 插入相機配供的光碟

2) 運行windows檔案總管並選擇[CD-ROM drive:\XviD]檔案夾,然後單擊XviD-1.1.0-30122005.exe檔案。

● 未安裝DirectX 9.0或更新版本時

→ 安裝DirectX 9.0或更新版本

1) 插入相機配供的光碟

2) 運行windows檔案總管並選擇[CD-ROM drive:\ USB Driver\DirectX 9.0]檔案夾,然後單擊DXESETUP.exe檔案。DirectX將被安裝。請訪問以下站點下載DirectX。<http://www.microsoft.com/directx>

■ 倘若電腦(Windows 98)在與相機反覆連接時停止反應。

→ 倘若電腦(Windows 98)已打開較長時間且反復與相機連接,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在此情況下,請重新啟動電腦。

■ 倘若與相機連接的電腦在啟動Windows時停止反應。

→ 在此情況下,應斷開電腦與相機的連接,Windows將啟動。

倘若連續出現此問題,則將Legacy USB支援設定為不可用並重新啟動電腦。Legacy USB支援位於BIOS設定功能表中。(電腦製造商不同,BIOS設定功能表亦不同。某些BIOS功能表並無Legacy USB支援)倘若無法自行更改功能表,則請聯絡電腦製造商或BIOS製造商。

■ 倘若動態影像無法刪除,可移動磁盤無法摘取或檔案傳輸時顯示錯誤訊息。

→ 倘若僅安裝Digimax Master,則可能偶爾出現上述問題。

- 單擊任務欄上的Digimax Master圖示關閉Digimax Master程式。
- 安裝軟體光盤中所包含的全部應用程式。(必須安裝動態影像編解碼器)

MEMO

A large, empty, rounded rectangular box with a thin gray border, intended for writing notes.

MEMO

A large, empty, rounded rectangular box with a thin gray border, intended for writing notes.

The Samsung logo, consisting of the word "SAMSUNG" in a bold, white,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dark, horizontally-oriented oval.

SAMSUNG TECHWIN CO., LTD.

OPTICS & DIGITAL IMAGING DIVISION

145-3, SANGDAEWON 1-DONG, JUNGWONGU,
SUNGNAM-CITY, KYUNGKI-DO, KOREA
462-121

TEL : (82) 31-740-8222, 8488, 8490

FAX : (82) 31-740-8398

www.samsungcamera.com

SAMSUNG OPTO-ELECTRONICS AMERICA, INC.

1-800-SAMSUNG (726-7864)

www.samsungcamerausa.com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or comments relating to
Samsung cameras, Please contact
the SAMSUNG customer care center

SAMSUNG FRANCE S.A.S.

HOTLINE PHOTO NUMÉRIQUE :

00 800 22 26 37 27 (Numéro Vert-Appel Gratuit)

www.samsungphoto.fr

SAMSUNG OPTO-ELECTRONICS GmbH

ZENTRALE, KEINE REPARATUR

AM KRONBERGER HANG 6

D-65824 SCHWALBACH/TS, GERMANY

TEL : 49 (0) 6196 66 5303

FAX : 49 (0) 6196 66 5366

TECHNISCHE SERVICE HOTLINE :

00800 4526 3727

(nur kostenfrei für Anrufe aus Deutschland)

Die Adressen Ihrer Kundendienste sowie die
Garantiebestimmungen entnehmen Sie bitte aus dem
beliebigen Falblatt (SAMSUNG INTERNATIONAL
WARRANTY CERTIFICATE)

INTERNET : www.samsungcameras.de

TIANJIN SAMSUNG OPTO-ELECTRONICS CO., LTD

NO.9 ZHANGHENG STREET. MICRO-ELECTRONIC
INDUSTRIAL PARK JINGANG ROAD TIANJIN CHINA.

POST CODE : 300385

TEL : 800-810-5858

www.samsungcamera.com.cn

SAMSUNG OPTO-ELECTRONICS UK LIMITED

SAMSUNG HOUSE 1000 HILLSWOOD DRIVE
HILLSWOOD BUSINESS PARK

CHELTSEY KT16 OPS U.K.

TEL : 00800 12263727

(free for calls from UK only)

UK Service Hotline : 01932455320

www.samsungcamera.co.uk

RUSSIA INFORMATION CENTER

SAMSUNG ELECTRONICS

117545 ST. DOROZHNYA BUILDING 3,

KORPUS 6, ENTRANCE 2, MOSCOW, RUSSIA

TEL : (7) 495-363-1700

CALL FREE : (8) 800 555 55 55 (from Russia only)

www.samsungcamera.ru

Internet address - [http : //www.samsungcamera.com](http://www.samsungcamera.com)



The CE Mark is a Directive conformity
mark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y (EC)